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一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08日（星期一）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宣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王正國開幕致詞：問候語略

區長謝英雄致詞：問候語略

貳、主席宣布：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會議開始。

參、商討議事日程

主席宣布：會議開始，經討論後我們再次報告12天議事日程的更動，請秘書報告完整議事日程表內容。

秘書撒帽報告：

(一)110/11/08星期一/第一次會議：1.開幕典禮2.預備會議(商討議事日程)。

(二)110/11/09星期二/第二次會議：各單位主管工作報告(含各課室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報告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第二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表)及業務質詢：順序是(主計室、民政課、秘書室、農觀課、文物館)。

(三)110/11/10星期三/第三次會議：各單位主管工作報告(含各課室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報告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第二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表)及業務質詢：順序是(經建課、清潔隊、人事室、圖書館、社會福利館、土地管理所)

(四)110/11/11星期四/第四次會議：下里。

(五)110/11/12星期五/第五次會議：區長施政報告(含年度總預算執行情形)及接受質詢。

(六)110/11/13星期六/第六次會議：停會。

(七)110/11/14星期日/第七次會議：停會。

(八)110/11/15星期一/第八次會議：一、111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一、

二讀會審查。二、審查各課室預算：順序是(主計室、秘書室、人事室、民政課、農觀課、土地管理所)。

(九)110/11/16 星期二/第九次會議：順序是審查各課室預算：順序是(經建課、清潔隊、文物館、社會福利館、土地管理所)。

(十)110/11/17 星期三/第十次會議：一、111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三讀會審查表決。二、總表決。

(十一)110/11/18 星期四/第十一次會議：總質詢

(十二)110/11/19 星期五/第十二次會議：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人民陳情案　三、閉會。

主席宣告：為期 12 次會議議程大致上就如此訂定，區公所如果有提案或業務上需要的辦法及各位代表如有提案請盡快送至代表會承辦人以利彙整，特別民政課有關明年全國布農射耳祭和運動會如張副主席所提請報告大方向經費支用；明天之專案報告(農觀課)請報告芒果災害救助開始往來之公文至現在補救進度務必詳細說明報告，且明確的回答。明天早上 9 時 30 分準時開議。

肆、主席宣佈:主席王正國宣佈我們第四次定期大會開幕典禮到此結束。

伍、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09日（星期二）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開會宣布：主席宣布本會第二屆第三次定期大會第二次會議開始。

貳、各課室工作報告順序：1.主計室 2.民政課 3. 秘書室 4.農觀課 5.文物館

一、主計室主任吳佩芬業務工作報告：

(一)歲計類：110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111年度總預算案。執行進度(1)編製本區110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業經貴會審議完成。(2) 編製本區111年度總預算(案)，已送貴會審議。

(二)內部審核：依內部審核處理準則及政府採購法等相關規定辦理審核作業。

(三)會計類：會計月報表執行進度每月15日前，將會計報告送高雄市政府主計處及審計部高雄市審計處審核。

(四)統計類：公務統計資料，審核公務統計報表及編製109年度區政統計年報。

二、民政課課長謝仁正業務工作報告：

(一)防災業務：1.110年度災害防救會報。2.辦理桃源區災害防救辦公室會3.EMIC2.0教育訓練。執行進度(1)依據本府民政局及災害防救辦公室規定，持續落實宣導防救災工作及整備事項。(2)本區災害防救辦公室於6月18日召開「桃源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編修會議」，並將編修會議紀錄函報本府災害防救辦公室備查。(3)本所下半年預計於11月2日辦「EMIC2.0」及「防救災緊急通訊系統」教育訓練，充實防救災實際運作需求俾強化同仁防救災應變能力。4.有關110年度桃源區地區災害防救計畫、標準作業程序及修正對照表，已依規定函報本府，俟核備通過後。隨即公告辦理。5.依據高市府災防字第11001811200號函本府配合內政部辦理110年應變管理資訊系統(EMIC2.0）演練，本所成績為100分。6.依據高市府災防字11032283000號函本府「110年度38區公所災害防救業務評核成果報告」經核定本所為優等

。明(111)年本府災防業務評核為111年3月18日。7有關防災相關經費至10月31日止，目前執行率業務費91.25%、值勤人員加班費100%。

(二)民防業務：1.桃源區民防團細部執行計畫。2.辦理110年民防團常年訓練。執行進度(1)有關本區「110年民防團隊常年訓練細部執行計畫」於110年5月28日高市桃區民字11030808200號函報本府警察局民防總隊秘書作業組備查並接受督考。(2)本區民防團隊參與常年訓練，爰訂於110年6月17日辦理110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惟因疫情因素暫緩辦理。(3)本區民防團隊參與常年訓練，爰訂於110年6月17日辦理110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惟因疫情因素暫緩辦理。

(三)防疫業務：1.防疫宣導。2.防疫管制站。執行進度(1)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本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確實執行防疫宣導政策，截至目前為止，本區零確診。(2)本所於行政中心(含所屬場館)，落實洽公民眾體溫監測、配戴口罩、實聯制、酒精乾洗手、室內1.5公尺距離及清潔消毒等，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公告相關指引之規範辦理(3)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發布國內COVID-19本土疫情持續嚴峻，全國疫情警戒第三級，本區自5月25日起至7月13日止，分別於寶山里、建山里、高中里等三處設置防疫檢疫站。招募計16人(含假日班)執行相關防疫工作。(4)第二預備金第一次動支95萬元整、第二次動支25萬元整，總計120萬元整。實際支付數：112萬6,970元，賸餘數：7萬3,030元，於本(110)年7月28日將餘款繳回公庫，執行率93.91%。(5)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本府勞工局核定本所防疫人員，目前計23名人力，時薪制，每月薪資最多新臺幣1萬2,640元。上工日最長以6個月為限，即以110年7月1日上工至111年1月31日止。

(四)里行政業務：(1)110年度全區各里辦公處廣播系統平常性維護案。本案執行進度於110年4月16日申報開工，已完成4次派工：第1次：110年4月2日。第2次：110年6月2日。第3次：110年6月2日。第4次：110年9月6日。(2)110年鄰長交通補助費（油料)。本案自110年1月按月辦理儲值及核銷作業。預計110年12月10日前辦理年度總驗收。(3)110年里鄰長文康活動及特優鄰長表揚活動。本案活動正著手辦理規劃事宜，預計110年11月下旬辦理完成。(4)110年里長健康檢查已於110年4月14日辦理完成

(五)區政業務：區政業務會報執行進度(1)110年區政業務會報調整為每單月份第第一週擴大市政會議後接續辦理並視狀況調整。(2)本所分別於110年1月19日、3月17日、7月21日及9月23日派員參加4次會議。

(六)選舉業務：110年全國性公民投票執行進度(1)依據中央選舉委員會投票日期定於110年12月18日，共計4案(公告成立1案、查對連署人名冊階段2案、連署階段1案)。(2)已於110年5月上旬完成本所投開票所工作人員遴薦及投開票所設置作業。(3)訂於110年11月3日辦理2場次各投開票所工作

人員講習會。配合高雄市選舉委員會投開票所相關防疫措施辦理。

(七)調解業務：(1)受理民眾調解申請案件執行進度自 110 年 05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止，本區調解委員會共受理 1 件調解案件，已調解完畢(成立)，(2)調解報表統製執行進度編製及核章後於 110 年 1 月 21 日寄送民政局宗教禮俗科及另 1 份送本所主計室留存。(3)其他臨時交辦業務執行進度即時回復及辦理民政局 LINE 或公務信箱需辦理事項。

(八)兵役業務：1.役政業務執行進度(1)110 年 5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止，辦理徵集入營作業役男共 6 位陸軍軍事訓練。(2)110 年 1 月 4 日(星期六)辦理全國除役除管作業。(3)辦理 83 年次至 92 年次未役清查作業。(4)依據 110 年 9 月 8 日轉錄 92 年次役男共 19 人，進行兵籍調查，110 年 11 月 15 日前完成即登打系統，於 110 年 11 月 15 日列印兵籍表一，各 1 式 2 份並核章完畢，111 年 2 月統整完畢(原訂要求 110 年 3 月)並回報 92 年次兵籍調查調查方式統計表。(5)即時回復及辦理兵役處傳真及 LINE 或公務信箱需辦理事項。(6)定期辦理役男體檢作業。(7)定期辦理役男抽籤作業。(8)每月報表製作及回傳。2.後備軍人管理業務執行進度(1)每週定期清查並回報後指部：後備軍人列管通報表、後備軍人列管資料異動通報表。(2)即時回復及辦理後指部傳真及來電需辦理事項。(3)後備軍人緩召、儘召相關作業。

(九)教育業務：1.強迫入學執行進度(1)隨家庭遷入本區戶籍之學童：110 年 5 月至 110 年 10 月共 18 位。(2)區內遷移學童：110 年 5 月至 110 年 10 月共 3 位。(3)以上本區均未有就學中斷情形。2.保護區內學校營養餐費補助執行進度 110 年第一階段補助：(1)建山國小-已核定新臺幣 23 萬 3,160 元(233,160 元)整(核銷撥款完畢)9 月。(2)興中國小-已核定新臺幣 27 萬 1,440(271,440 元)整(核銷撥款完畢)9 月。(3)桃源國小-已核定新臺幣 40 萬 3,680 元(403,680 元)整(核銷撥款完畢)9 月。(4)桃源國中-已核定新臺幣 19 萬 4,880 元(194,880 元)整(核銷撥款完畢)9 月。(5)樟山國小-已核定新臺幣 18 萬 4,440 元(184,440 元)整(核銷撥款完畢)9 月。110 年第二階段補助：(1)興中國小-新臺幣 25 萬 4,040 元(254,040 元)整(待該校執行完畢送核銷)。(2)桃源國小-新臺幣 39 萬 3,240(393,240 元)整(待該校執行完畢送核銷)。(3)樟山國小-新臺幣 10 萬 4,400 元(104,400 元)整(待該校執行完畢送核銷)。(4)建山國小-新臺幣 20 萬 5,320 元(205,320 元)整。(5)桃源國中-新臺幣 18 萬 4,440 元(184,440 元)整(待該校執行完畢送核銷)。3.保護區內學校舉辦活動經費補助(水質水量)執行進度 110 年補助：(1)樟山國小-水資源宣導暨母親節感恩活動-新臺幣 5 萬元整(110 年 9 月核銷撥款完畢)。(2)建山國小-水資源宣導暨母親節感恩活動-核定新臺幣 5 萬元整(待該校執行完畢送核銷)。(3)其他學校尚未提送申請。4.區內學校辦理歲時祭儀、民俗文化活動或推廣原住民自治活動補助(基本設施)執行進度 110 年度截至目前未有學校申請(已於 110 年 3 月 18 日高市桃區民字第 11030421200 號函通告各校

本所110年度補助各校總經費項目在案)。5.補助保護區內考取公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獎助學金執行進度110年度：申請人數計51人，申請金額總計新臺幣446,000元，(待該款執行完畢送核銷)。111年度：擬配合學生開學期程(始有在學證明資料佐證)，預計111年8月行文各里、社區及教會知悉，並於9月開始受理申請。6.補助本區各國小一校一技藝經費執行進度110年度補助截至目前已申請學校：興中國小核定新臺幣5萬元整，該校於110年6月25日取消辦理活動。

(十)110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房屋修繕建購申請、原住民整修建申請： 110年度經濟弱勢原住民房屋修繕建購申請、原住民整修建申請執行進度。執行(1)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110年4月20日原民建字第1100022991號函。(2)110年本區申請人計5名，經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複審，以上均符合規定

(十一)偏鄉幸福小黃接駁服務：本區幸福小黃有T517、T518兩條路線：1.T518藤枝-省立旗山醫院1天3班早、中、晚(往、返)。2.T517梅山里-省立旗山醫院1天3班早、中、晚(往、返)。＊T517梅山里往、返省立旗山醫院預約時刻:1.週五往梅山里(18:30返21:00)。2.週日梅山里-旗山省立醫院(13:00返21:00)。

※ 備註:因明霸克露橋中斷，經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及皇冠大車隊評估復興里、拉芙蘭里、梅山里三個里目前暫緩停駛，俟路況穩定再議。執行進度(1)本區路線自109年11月起自籌款由5%增加至15%，由高雄市政府交通局分攤7.5%，本區負擔7.5%。(2)110年1-12月份本區經初估分擔費用計594,073元，再加上109年不足款項2萬4,642元，經初估本110年本所分擔款總計61萬8,715元。(3)營運分擔款於5月6日先行支付高雄市政府交通局預算款440萬元整，餘額21萬8,715元，經辦理追加預算，並於110年9月23日完成支付餘額款項。

(十二)文化業務：1.原住民語言推廣人員設置等2人執行進度。(1)110年族語聚會所：布農族2間、拉阿魯哇族1間。(2)族語家庭：布農族3間、拉阿魯哇族4間。(3)族語傳習班：布農族2間、拉阿魯哇族1間。(4)語料採集-已採集完成。2.文化活動申請補助執行進度。(1)建山安息日會辦理文化深耕暨母親節活動。(2)Ispalidav宗親會辦理尋根活動。

(十三)瓦斯補助：聘用1人辦理申請補助，執行進度(1)110年5月1日至6月30日開始受理申請計914件。(2)110年7月至8月整理案件。(3)110年9月至10月請款補助款匯入帳號（已匯款)。

(十四)宗教業務：執行進度(1)110年度11月5日前發文至各教會提出計畫申請補助。(2)防疫宣導。

(十五)原住民業務：執行進度推動原住民族政策座談會，預定110年11月20日至21日辦理。

(十六)公墓業務：執行進度一、「110年度桃源區公墓除草環境整理及綠美化工

作」勞務採購案。本年度共分2期施作公墓除草作業:1.第1期執行(1)本案於110年3月23日決標。(2)於110年3月31日竣工，110年4月6日辦理驗收。(3)目前進度:結案。2.第2期: 執行(1)第2期履約期限為110年9月10日至30日。(2)110年9月30日竣工，110年10月18日辦理驗收。(3)目前進度:辦理請款作業。執行進度二、受理埋葬許可證、起掘申請案件。執行(1)埋葬許可證10件。(2)起掘許可證7件。

(十七)體育業務：1.「110年度桃源區及後備軍人聯合運動會暨布農族傳統競技活動」委託企劃服務採購案。執行(1)活動日期:110年2月27日至28日、3月6日至7日假本區雅你綜合運動場辦理。(2)驗收日:110年4月16日。(3)目前進度：案。執行2.參加 110年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執行(1)110年5月6日至8日假南投縣仁愛鄉舉辦。(2)驗收日:110年7月29日。(3)目前進度：結案。執行3.桃源區高中部落文化聚會所新建工程。執行(1)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10年9月28日召開111年度原住民族部落永續發展造景計畫及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第三期110年-111年)第3次聯合審查會議。(2)本案聚會所原住民族委員會原則同意於公務預算先行納列規劃設計。

(十八)簡易自來水業務：110年度本區各里簡易自來水管委會補助。執行(1)美蘭部落成立簡易自來水管委會(已委託橋有設計有限公司辦理)。(2)110年10月28日由市府委託昱城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於本所辦理簡易自來水教育訓練。(3)勤和里簡易自來水系統改善計畫已於110年10月6日提報市府經濟發展局。(4)目前尚無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申請補助。

(十九)就業業務及輔導業務：本區就業服務窗口及執行(專案)業務。執行進度(1)協助(勞動部)辦理職訓班宣導並受理申請。(2)暑期工讀計畫:A.提報青年局大專生工讀計畫。B.原民會目前核定2名。

三、農觀課課長張福雄業務工作報告：

(一)禁伐補償：110年度受理面積1,889.4038公頃。執行110年度受理面積1,889.4038公頃，禁伐補償金新台幣47,507,489元業於10月18日全數匯撥至林農完竣。

(二)步道、遊憩區清潔維護開口契約：寶山、高中、復興公共區域及公廁定期清潔維護及步道刈草。執行(1)馬馬宇頓、馬舒霍爾2處除草夯實地面並安裝繩索工作完成(2)各里巷道公共區域刈草清潔工作於8月上旬施作完畢。(3)櫻花公園範圍內除草、修剪枝、施肥、噴藥施作完畢。(4)櫻花公園公廁於8月9日起，改由茂管處聘僱安心上工計畫人員管理。

(三)土石流潛勢區防災演練：本年度於桃源里辦理實作演練。執行協力團隊為國立高雄大學災防研究中心：(1)桃源里實兵演練於9月24日辦理完畢。(2)復興、拉芙蘭、梅山里兵棋推演於10月8日辦理完畢。(3)建山、高中里兵棋推演於10月27日辦理完畢。(4)桃源里長於11月9日前往臺大醫院國際會

議中心授獎優質自主防災社區銅質認證。

(四)農業天然災害現金救助案：8月上旬豪雨。執行(1)第一批161戶(252筆)於9月29日報送，並於10月1日獲核定，已撥付款項予符合救助者。(2)第二198戶(438筆)於10月13日報送並於10月27日獲核定，已匯撥於農戶。(3)第一批申請複查共18戶，刻正處理。(4)總計核定救助金額3,183,760元

(五)溫泉規劃：溫泉規劃。執行進度(1)規劃案業於8月22日取得桃源部落及四社兩部落同意，惟土地管理機關南水局於10月15日不予同意本所使用。(2)本所目前尚無可用於規劃之公有土地，仍須待桃源段641、642地號用地辦理登錄、查定、興辦計畫等作業。(3)因南水局不同意使用上開土地，預計函請中央原民會展延計畫一年。

(六)動保業務：全區犬貓施打疫苗活動。執行進度110年10月28日至梅山、拉芙蘭、復興、勤和、桃源及高中里；110年10月29日至建山及寶山里。

(七)林政業務：生態資源維護隊。執行進度(1)傳統有形文化調查及維護：A.傳統古道及部落遺址共計2處。B.傳統古道及部落遺址整理及維護共計91.02公里(76%)。(2)傳統生態資源維護及永續利用：A.部落及傳統山川資源維護共計37.36公頃(93%)。B.原生或適栽植物新植、培育及維護共計4.05公頃(81%)。C.撫育區造林撫育共計31.90公頃(71%)。D.外來入侵植物、害蟲預防性清除及防治共計27.9公頃(79%)。E.推動申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工作共計0處。(3)友善部落加值服務：A.協助部落事項共計13件(100%)。B.有益於部落傳統文化及生態智慧永續利用事項共計10件(100%)。C.土地現況利用情形普查共計16件(100%)。D.天然災害救災應變共計7件(100%)。

(八)簡易水保：申請13件。執行進度核定9件。轉陳市府0件。駁回0件。廢止0件。待辦4件，刻正處理中。待辦0件。

(九)農業使用證明：申請14件(17筆土地)。執行進度核定11件(14筆土地)。駁回1件。審查2件。審查2件(2筆土地)，刻正辦理中。

(十)農業容許使用：申請7件。核定5件。審查2件。執行進度審查2件，刻正辦理中

(十一)觀光業務公共區域美化：全區公共區域環境綠美化及種植案。執行進度(1)劃於馬馬宇頓及馬舒霍爾登山步道放置入口標誌。(2)於櫻花公園規劃補植櫻樹。(3)於10月25日簽訂委託設計監造，規劃公司於11月14日前提交設計書圖。

(十二)農業行政農機使用證明：執行進度農機使用證明-無案件。農經不可分離-無案件。農業用電認定-受理3件：確認農用2、駁回1件。

(十三)農業推廣：1.本區農業產銷組織評鑑。執行進度(1) 110年3月完成第一次初評作業。(2)110年6月30日完成第二次初評作業。(3)110年9月29日完成第三次初評作業。(4)複評作業擬定於11月30日前完成。2.辦理高雄市

桃源區公所農業設施暨資材補助。執行進度(1)110 年 4 月函文本區協會、產銷組織、合作社、教會、里長及里辦公處周知所轄農戶並於官網公告。(2)第一次申請案 22 件，符合補助 20 件，不合格 2 件，補助金額 174,250 元。(3)第二次申請案受理期程，自 6 月 8 日起至 7 月 9 日止，申請案件計 8 件，符合補助 8 件，補助金額 73,000 元。(4)第三次申請受理期間自 110 年 9 月 23 日至 110 年 10 月 19 日，因應 10 月豪雨影響，受理時間延至 110 年 10 月 29 日截止，至 10 月止，收理案件 32 件。3.辦理區內外農業及觀光行銷推廣活動。執行進度(1)110 年 6 月三立電視台及豐喜食品公司拍攝行銷本區農特產。(2)110 年 6 月原住民族電視台採訪行銷本區農特產品。(3)110 年 8 月協助推廣本區芒果促銷至中央原民會、高雄市政府各局處及高雄市各區。4.補助本區產銷組織及工坊行銷計畫。執行進度(1)110 年至 5 月 15 日，桃源區愛玉產銷班第五班申請高山秘境農特產行銷活動，因疫情取消。(2)110 年至 5 月 15 日至 16 日，桃源區愛玉產銷班第五班申請原民假日市集農特產行銷活動，因疫情取消。5.本區農特產包裝紙盒(袋)印製。執行進度(1)提袋業於 6 月 2 日完成印製。(2)本區公版芒果箱已核定，8 月底業已完成印製。

(十四)其它業務：農林漁牧業普查。執行進度(1)110 年 3 月 16 日成立高雄市桃源區農林漁牧業普查所。(2)110 年 5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辦理實地訪查工作。(3)110 年 8 月 31 日撤銷本區農林漁牧業普查所。

(十五)地方創生提案：地方創生提案。執行進度(1)110 年 2 月 24 召開地方創生研商會議。(2)110 年 4 月 13 日函送修正計畫。(3)110 年 5 月 25 日完成再修正。(4)110 年 5 月 31 日研考會轉發國發會。(5)尚待上級核備中。

(十六)茂管處活化地方產業推動計畫：茂管處活化地方產業推動計畫。執行進度(1)復興環保公園整體規劃案。(2)櫻花公園改善公廁、步道、市集規劃案。(3)二集團假日市集整修案，現正茂管處業已辦理中。

(十七)原住民族扶植產業聚落計畫-高雄山籟愛玉 Kaohsiung Tabakai 原鄉愛玉產業聚落創新推動計畫：原住民族扶植產業聚落計畫-高雄山籟愛玉 Kaohsiung Tabakai 原鄉愛玉產業聚落創新推動計畫。執行進度(1)109 年復興派出所微加工廠農業生產機具 4 月 20 日完成驗收，決算書於 5 月函文原民會辦理請款。(2)110 年復興派出所微加工廠農業生產機具，原民會函文本所協助辦理，7 月 20 日完成開標，因低於底價 7 成，保留決標，7 月 27 日決標。(3)決標廠商達灣生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得標金額 624,000 元整。(4)9 月 23 日完成交貨測試，10 月 20 日完成驗收，刻正辦理結案相關事宜。

◆**農損專案報告：**農觀這邊會作自 8 月的農損正面書面報告，上週之說明會農觀課會有什麼作為我簡單先作報告；一、有關本次金煌芒果災損救助部份，高雄市政府農業局主秘有明確指示我們區公所農觀課未來辦理方式，因此目前我們這邊統計完共有 223 戶申請 461 筆，這數據要的話我們會從書面數據作補正，補正後公所有成立審查小組會將書面補正數據交給審查小組作最後的審查，審查完我們會

直接擬清冊寄至市府農業局，農業局收到一切從寬辦理。

參、主席王正國宣佈:主席宣佈我們今天的會議就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0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宣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各單位之工作報告、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業務報告後再接受代表的質詢，昨天有報告而未接受質詢的民政課，按法定依序由高代表、陳代表、杜代表、余代表、張副主席來針對課室業務工作執行情形進行詢問，請民政課接受質詢開始。

貳、各課室工作報告順序：1.文物館2.經建課3.清潔隊4.人事室5.圖書館6.社會福利館7.土地管理所

四、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業務工作報告：

(一)人員管理：職工(工友及臨時人員)管理。1.辦理清潔隊臨時人員職缺公開甄選案：2件。2.辦理經建課臨時人員職缺公開甄選案：1件。3.育嬰留職停薪案：1件。青年局目前核定6名。B.原民會目前核定2名。4.勞資會議:1件

(二)廳舍修繕：廳舍管理業務依「高雄市市有公用財產管理作業手冊」及本所宿舍管理辦法規定辦理。執行「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公所辦公廳舍(含設備設施)修繕工作

(三)車輛管理：執行(1)例行性辦理每月公務車油料核銷。(2)辦理公務車檢驗：3輛。(3)繳納燃料稅(汽車6輛)。(4)繳納燃料稅(機車8輛)(開契約)」。(5)辦理公務車輛維保：8車輛次。

(四)採購業務：依據政府採購法及本所發包中心作業要點辦理。共同供應契約：(1)A.(6/9)百惠資訊事業有限公司採購桌上型電腦1台，B.10立方公尺密封，壓縮式垃圾車完成交車。(2)採購發包案：A.公開招標(公告以上金額)：14件。B.公開取得報價單或企劃書（未達公告金額)：1件。C.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1件。D.以上決標件數總計16件(工程類13件、

財物類1件、勞務類2件)。

(五)財產管理：1.依「高雄市市有公用財產管理作業手冊」規定辦理。執行(1)依規辦理財產報廢、變賣及新增作業。(2)持續辦理110年下半年財產盤點計畫。2.財產報廢依財產報廢程序辦理(報廢數量：23件)。3.財產新增。依財產新增程序辦理(新增數量：19件)。

(六)行政管理、主管會報、公文時效處理、管制考核：彙送工作報告，繕打會議紀錄。1.彙送工作報告，繕打會議紀錄。執行(1)每三週召開主管會報。(2)每三個月召開員工會議。2.加強公文時效管理，執行每日稽催逾期公文。3.一般公文、人民陳情案及公文每月統計，執行每月初彙整前一個月人民陳情書、申請書、其他區長及秘書交辦案件，並列管追蹤執行進度。

(七)法制業務：國家賠償、爭訟事件、自治法規：國家賠償業務，逕洽委辦律師協助相關訴訟案件。執行國家賠償業務，逕洽委辦律師協助相關訴訟案件。

(八)資訊業務：資訊、網站管理資訊軟硬體由委辦廠商維護，定期測試網站安全性。(1)製作文宣上傳至官網及粉絲團供民眾參閱。(2)落實本所資訊網路與主機房軟、硬體設備管理，確保其設備可用性及網路連接性，促使各項行政資訊系統得以運作順暢。(3)定期檢視防毒系統，以防公務資料外洩或病毒駭客入侵，維護資訊、通訊安全。(4)不定期發布資訊相關公告，並加強資訊安全維護及同仁使用應符合市府規範

(九)工程督導業務：成立工程督導小組，定期召開工程督導小組會議。(1)成立工程督導小組，定期召開工程督導小組會議，每1、4、7、10月函送執行情形，每半年函送半年報，須將所召開的會議紀錄、實地現勘照片、成果、簽到表、運作情形表等資料函復該會備查。(2)針對公告以上工程停工案件，每月召開工程督導會議檢討。(3)截至10月底共召開5次工程督導會議，日期分別為110年5月20日、6月23日、7月15日、9月23日、10月26日。

(十)高屏溪水質水量經費、原住民基本設施維持經費控管：依項目、內容、要件補助，定期掌控預算執行情況。(1)針對基本設施及維持費管控經費執行狀況，並於主管會報報告，依規每季函送報表，函報下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計畫(2)110年度水質水量核定經費為2,490仟元;原住民基本設施維持經費9,750仟元，截至目前執行率良好，持續控管經費運用。

(十一)人民陳情案件管制與追蹤及1999專線業務管制：回覆人民陳情案件(非網)、市長信箱之相關注意事項。執行人民陳情案：定期彙整並將資料提送區長知悉，依人民陳情案公文管制流程辦理，陳情案於30日內現勘並函覆陳情人，視完備性，由區長裁示解除或持續列管。

(十二)所內會議：主管會報、員工會報。執行(1)主管會報：定期召開，並製作會議紀錄簽會單位主管確認，依會議紀錄內容裁示辦理。截至10月底共召開6次主管會報，日期分別為110年5月19日、6月10日、6月30日、7月28日、9月8日、10月14日。(2)員工會報(員工月會)-每3個月召開，參與對

象本所職員及職工，會議內各單位報告所屬重點業務政策、慶祝員工生日，截至10月底共召開1次，日期為110年9月28日。業務執行情形進行相關會議。

(十三)出納事務：依出納管理手冊辦理。(1)依規定管理現金、支票、有價證券及其他保管品之收付、移轉、帳表之登記編製等事項。(2)依據已核准相關會計憑證或其他合法通知辦理各項費用扣繳及法院強制執行薪資扣繳。

(十四)補充保費扣繳：依二代健保法辦理。執行(1)個人非所屬投保單位給付兼職所得，超過24,000元代扣繳2.11%補充健保費。(2)機關支付薪資總額超過員工投保金額代扣繳2.11%補充健保費。

(十五)零用金：依出納管理手冊辦理。執行依據已核准原始憑證1萬元以下由零用金支付。

(十六)稅務協助：協助國稅局及稅捐稽徵處各項稅捐宣導等。執行(1)每年度一月份辦理前年度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2)各項稅捐稽徵公告、宣傳活動，協助張貼公佈周知

(十七)自行收納款項收據管理及納入預算證明開立：依出納管理手冊辦理。執行(1)依各課室提出之公文影本實際開立收據及納入預算證明。(2)繳交保證金等及農用證明規費，需開立自行收納統一收據予繳款人。

(十八)收發業務：公文收發/分文程序/公文繕校。執行(1)公文電子裝封：5,572個。(2)110年8月16日前完成已編目之(110年2月-110年8月)電子檔案目錄彙送作業。(3)發文件數共1,833件(紙本：1,077件/電子：756件)。(4)收文件數共6,513件(紙本：1,821件/電子：4,692件)。(5)公文郵寄(掛號包裹)共583件。(6)掛號包裹收件 813件。(7)每月提交發文整合清單報告。

(十九)檔案管理：1.調閱檔案。執行調閱公文件數共36件，各課室調閱數量如下：(1)紙本：28件。經建課：12件。民政課：7件。農觀課：4件。社福館：1件。土地所：2件。清潔隊：2件。(2)電子：8件。2.公文歸檔。公文歸檔共7,683件，詳如下：紙本公文：2,116件。電子公文：5,567件。3.印信管理。執行管理機關印信。

五、文物館館長張福雄業務工作報告：

(一)推廣業務：1.開館日數：110年5月:22天。110年6月:22天。110年7月23天。110年8月23天。110年9月23天。110年10月尚未統計。開館日數113天。2.參觀人數：110年5月265人。110年6月365人。110年7月188人。110年8月345人。110年9月436人。110年10月尚未統計人數。參觀人數：1,599 人。3.活動場次：(1)拉阿魯哇-箇中鞘楚刀鞘研習課程。時間:3月31日、4月2日。計3場次。(2)布農族地織機研習課程-關於Macindun你織布知道。時間:4月24日至4月29日、5月12日至5月15日，計10場次。(3)關於Macidun布農族地織課程暨拉阿魯哇族刀鞘箇中鞘著

研習成果展 10 月 26 日。4.借用視聽教室：(1)童趣文化-布農族進倉祭/110 年 7 月 30~31 日，計 10 人。(2)後備軍人幹部改選/110 年 10 月 9 日，計 30 人。(3)行政院聯合服務中心-就業微創講習/110 年 10 月 16 日，計 25 人。(4)展望會志工會議/10 月 19 日計 15 人。(5)展望會-志工會議/110 年 10 月 23 日，計 15 人。5.機關團體參訪：(1)高雄市桃源國小教師研習:110 年 9 月 15 日計 13 人。(2)台南美學館參訪:110 年 9 月 24 日計 4 人。(3)文化局-改善計畫訪視:110 年 10 月 7 日計 6 人。

(二)文化推廣及人才培訓：1.文化推廣。拉阿魯哇-箇中鞘楚刀鞘研習課程。時間:3 月 31 日、4 月 2 日。2.人才培訓。布農族地織機研習課程-關於 Macindun 你織布知道。時間:4 月 24 日至 29 日；5 月 12 日至 5 月 15 日計 10 場次。

(三)館務管理：1.館舍文物盤點、分類、維護與修復。執行(1)館舍文物目前區分布農族與拉阿魯哇族物件。(2)分類:服飾、生活器物、照片。(3)清冊:服飾+生活器物清冊數量共 228 件。(4)布農族文物普查及登錄:23 件；拉阿魯哇族文物普查及登錄:13 件。2.農產品、文創商品販售。農產品:冷泡紅茶。工藝品:零錢包、鑰匙圈。總金額：11,900 元。

六、經建課課長柯志聰業務工作報告：

(一)基礎建設：1.建山里基礎建設改善工程，竣工日 110.2.2 驗收日 110.3.8 日，目前進度:結案。2.寶山里基礎建設改善工程，竣工日 110.2.5 驗收日 110.3.8 目前進度:結案。3.建山部落文化服務據點周邊公共設施改善工程，開工 109.11.9 竣工日 110.5.3 目前進度：結案。4.高雄市桃源區桃源里綜合運動場跑道改善建設工程，開工日 110.3.10 停工日 110.3.15 復工 110.6.30 預定竣 110.12.21 目前進度：47.8%。5.復興派出所微加工場域整備工程，竣工日 110.6.4 目前進度：結案。6.桃源區長青活動中心牆面防水工程，竣工日 110.4.12 驗收日 110.5.21 目前進度：結案。7.桃源區綜合球場改善工程，開工日 110.8.27 預定竣工日 111.1.4 目前進度：5.6%。困難改進：柱護墊及階梯墊高辦理變更設計。8.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道路側溝等公共排水清疏管理維護工程-市府水利局補助(200 萬)。9.桃源區東川農路大排水與側溝改善工程-市府原民會補助(170 萬)，開工日 110.9.15 預定竣工日 110.12.20 目前進度：0.23%。困難改進：本案因地主有疑義辦理停工。10.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聯絡道路排水溝及基礎周邊環境經常性維護工程(開口契約)，開工日 110.3.4 預定竣工 110.12.31 目前進度:83%。11. 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巷道及道路改善工程-市府養工處補助(200 萬)，開工日 110.10.6 預定竣工日 110.11.17 目前進度：2%。12.110 年度舊社野溪護岸治理工程-中央經濟部水利署補助(472 萬 1,108 元)，開工日 110.6.17 預定竣工日 110.11.17 目前進度:98%。困難改進：辦理變更設計中。13. 110 年度各里小型零星設備工程，10/13 流標第 1 次。10/27 流標第 2 次。困難改進：預計 110.11.29 辦理第三次上網公告。14.桃源區復興部落巷道改善工程(民政局補助 250 萬

元)，開工日 110.9.27 預定竣工日 110.12.6 目前進度:8%。15.桃源區桃源國小前階梯及排水溝改善工程，規劃設計中。困難改進：預計 110.11.5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16.桃源區勤和至玉穗端緊急流籠設置工程(市府補 1,000 萬元)，規劃設計中。困難改進：預計 110.11.12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17.桃源區公所周邊環境及涼亭修繕工程，規劃設計中。困難改進：預計 110.11.5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18.桃源區各里部落基礎建設改善工程，規劃設計中。困難改進：預計 110.11.12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

(二)農路改善工程：1.109 年度高中建山寶山農路改善工程。竣工日 110.4.29 驗收日 110.6.15 目前進度:結案。2.109 年度桃源勤和復興拉芙蘭梅山里農路改善工程。竣工日 110.4.29 驗收日 110.6.15 目前進度:結案。3.110 年度桃源區水質水量保護區農路改善工程。開工日 110.5.25 預計竣工日 110.11.14 目前進度：75%。4.桃源區高中里民登農路改善工程-中央水保局補助(850 萬)。開工日 110.9.17 預計竣工日 111.1.26 目前進度:9%。5.桃源區各里部落農路及巷道改善工程。規劃設計中。(三)全區公共建設改善工程：1.110 年度桃源區公所辦公廳冷氣更新工程。開工日 110.8.24 停工日 110.8.24 目前進度:0%。困難改進：變更設計中。2.110 年區民代表會檔案設備購置及辦公廳舍修繕工程。訂約日 110.10.26 預計開工日 110.11.1 目前進度:0%。3.110 年度桃源區圖書館使用執照內部及外部整建工程。規劃設計中。困難改進：預計 110.11.22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4.110 年度桃源區代表會發電機更新工程。本案已於 110.10.27 辦理設計審查完成。5.110 年度桃源區復興及嗨杏文化健康站空 間整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200 萬元)。本案已設計審查完成並簽辦上網公告程序中。6. 110 年度桃源區拉芙蘭文化健康站空間整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75 萬元)。本案已設計審查完成並簽辦上網公告程序中。

(四)災後復建工程：1.108 年 6 月豪雨四社聯絡道路曠野教會前方下邊坡復建工程。驗收日 110.5.17 目前進度:結案。2.108 年 8 月利奇馬及白鹿颱風桃源區達西霸樂吊橋護岸災後復建工程。驗收日 110.3.3 目前進度:結案。3.桃源區建山里 6 月豪雨災後復建工程。本案已於 110.10.26 審查設計圖說。4.(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桃源區嘎啦鳳吊橋橋塔基礎災後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3,240 萬元)。執行進度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30 提送基本設計圖說。5.(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桃源區雅尼 2 號道路起點上邊坡災後復建工程(中央民會補助 539 萬 5,000 元)。執行進度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2.1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6. (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寶山二集團聯絡道路災害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412 萬 6,000 元)。執行頓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2.1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7. (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寶山里萬順道路災害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221 萬 7,000 元)。執行進度規劃設計中。預 110.12.1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8. (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建山 2 號道路災害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69 萬 6,000 元)。執行進度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

3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9. (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建山 1 號道路災害復建工程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459 萬 3,000 元)。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3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10.(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桃源區草水明登道路災後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21 萬元)。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3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11.(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桃源區舊勤和平台往東莊溪道路災後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185 萬元)。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3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12.(110 年 7 月及 8 月豪雨)桃源區六貓道路災後復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 183 萬元)。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30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

(五)本區特色道路計畫：1.桃源區四社部落美秀台聯絡道路改善工程(850 萬 2,505)-中央原民會補助。訂約日 110.5.20 預計開工日 110.11.1 目前進度：尚未開工。案因市府工程與本所工程重疊須辦理變更設計，及市府工程完成後方可施工。2.高中里高中草水部落道路改善工程(236 萬 2,200)-中央原民會補助。開工日 110.6.17 竣工日 110.9.3 驗收日 110.9.17 目前進度:100%。辦理請款程序中。3.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復興里清水溪吊橋重建工程(442 萬 4,000)-中央原民會補助。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0.29 招開基本設計說明。4.桃源區建山部落道路改善工程(596,000)-中央原民會補助。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19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

(六)搶修搶險開口合約工程：1.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聯絡道路農路簡水緊急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本預算。開工日 110.1.29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100%。依照各里長及各提案陳情辦理搶修。2.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因應土石流防災重機械待命開口契約-水保局補助(100 萬)。開工日 110.4.15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100%。依照水保局災害相關規定辦理派工。3.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颱風豪雨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工程(開口契約)-市府原民會補助(350 萬)。開工日 110.4.21 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100%。依照市府災害相關規定辦理派工。6.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維管道路、路燈、行道樹等災害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市府養工處補助(250)萬。開工日 110.4.20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100%。依照市府災害相關規定辦理派工。7.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維管道路、路 燈、行道樹等公共設施災害搶修險工程(開口契約) -市府原民會補助(120 萬)。開工日 110.4.21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100%。開工日 110.4.21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100%。

(七)觀光文化特色造景工程：1.109 年度桃源區入口意象工程。竣工日 110.7.14 驗收驗收日 110.8.2 目前進度：結案。2.桃源區入口意象周邊設施工程(第二期)。開工日 110.9.1 預計竣工日 110.1.7 目前進度:2.6%。3.桃源區桃源部落北端入口牆面整修及美化改善工程(334 萬)-中央原民會補助。開工日 110.9.6 預計竣工日 110.12.27 目前進度：3.2%。因原有擋土牆之圖騰意象拆除後底層坑洞較深，須補強，故辦理變更設計。4.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牆面圖騰美化

維護工程(開口契約)。開工日 110.2.5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86%。5.桃源區入口意象植栽工程。規劃設計中。預計 110.11.8 提送細部設計圖說

(八)橋樑防護工程：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橋樑修繕工程(開口契約)。開工日 110.2.22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85%派工執行 1.復興吊橋 2.阿其巴吊橋 3.高中吊橋。

(九)路燈及公園管理：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全區公園路燈平常性維護暨災害搶修工程(開口契約)。開工日 110.2.20 預計竣工日 110.12.31 目前進度：92%。

叁、王主席宣布：主席宣布上午會議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四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星期四）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流程報告：11月11日星期四第四次會議各單位主管工作報告(含各課室年度預算執行情形及報告上次會議提案執行情形(第二屆第五次定期大會提案表)及業務質詢。順序：清潔隊、人事室、圖書館、社福館、土地管理所、農觀課。

貳、各課室工作報告順序：清潔隊.人事室.圖書館.社福館.土地管理所.農觀課。

七、清潔隊隊長李冠萱業務工作報告：

(一)為民服務：1.每月無機車排氣定檢站地區進行免費機車排氣檢驗服務。函文里協助廣播宣導，無機車排氣定檢站地區進行免費機車排氣檢驗服務。2.市府參議至本區辦理環境管理督導業務。辦理督導地點為本區各里。本案自110年5月至110年10月督導現勘6次，建議改善數為48處，完成改善數為46處，餘2處為其他主管機關之改善事項。3.本區非自來水用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110年度預算數為145萬元整，業已辦理完畢，繳納1,247,568元整。4.髒亂點維護。本區髒亂點維護清掃次數為72次。5.為因應新冠肺炎消毒工作。本隊110年5月至110年10月執行全區消毒工作計為12次。另為因應防疫警戒提升，本隊業於110年8月針對本區各機關學校本學期開學前，執行內外部之消毒工作在案。6.巨大垃圾清運工作。本隊110年5月至110年10月執行全區巨大垃圾清運工作次數為32件。

(二)垃圾車輛汰舊換案：提報申請垃圾車及資源回收車汰換。(1)垃圾車：本區「110年換購低碳垃圾車補助計畫」垃圾車1部，該垃圾車採購經費為新台幣390萬元整，地方配合款為新台幣127.6萬元整，業已於110年10月26日完成交車驗收，市府環保局預計於11月底前辦理結案作業。(2)資源回收車:日前業已向高雄市政府環境保護局（本所110年6月4日高市桃區清潔字第11030838300號函)提出需求，案俟環保局函文通知後，俾辦理後續相關事

宜。

(三)垃圾清運量統計：垃圾清運狀況/資源回收統計。(1)截至 110 年 5 月至 110 年 10 月底止，垃圾清運量為 301.6 公噸。(2)截至 110 年 11 月至本年 10 月底止，資源回收品清運量為 41,235 公斤（至 9 月底)。

(四)回收場預定地選址：1.座落地點：高雄市桃源區桃源段 437 地號等 1 筆國有土地地。2.面積：3,400 平方公尺。3.土地權屬:中華民國。4.土地使用類別：林業用地，地上物為雜木及雜草。執行進度目前由本所經建課協助請由規劃公司辦理規劃中。

(五)110 年預算執行情形：預算數：新台幣 15,191,000 元整(人事費 10,981,000 元、業務費：4,210,000 元)。設備及投資費：1,276,000 元。執行數：人事費：1,949,992 元。業務費:2,890,383 元。設備及投資費：1,276,000 元。

(六)登革熱防治：積水容器移除/病媒蚊防除。積水容器移除 123 件。

八、人事室主任許正哲業務工作報告:

(一)任免令：派代。(1)110 年 5 月 27 日核發本所經建課課員謝宜君育嬰 留職停薪(自 109 年 6 月 8 日起至 110 年 6 月 7 日止)回職復薪派令，自謝員申請日(110 年 5 月 31 日)起生效。(2)110 年 6 月 25 日核發本所民政課辦事員莎霏依．伊斯瑪哈斯安為秘書室辦事員任職派令，自發文日起生效。(3)110 年 7 月 14 日核發本區清潔隊隊長張福雄、本所秘書室室主任李冠萱分別為本所農觀課課長、本區清潔隊隊長任職派令，自 110 年 7 月 16 日起生效。(4)110 年 7 月 14 日核發本所經建課課員張子新為本所秘書室課員任職派令，自 110 年 7 月 16 日起生(5)110 年 7 月 28 日核發原新竹縣五峰鄉公所辦事員黃怡諠任職派令，自發文日起生效。(6)110 年 7 月 28 日核發自行遴用前高雄市原住民事務委會組長徐达瑚為秘書室室主任任職派令，自發文日起生效。(7)110 年 8 月 13 日撤銷原秘書室室主任徐达瑚任職派令，溯自最高法院判決駁回(110 年 7 月 28 日)日起生效。(8)110 年 9 月 24 日核發本所民政課課長吳美芳(原工作指派布農文物館管理員)為本所秘書室室主任任職派令，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起生效。(9)110 年 10 月 12 日核發本所農觀課課長張福雄為本所民政課課長(工作指派為農觀課課長)任職派令，自發文日起生效。(10)110 年 10 月 14 日核發本所秘書室課員賴建戎、民政課員高飛揚分別為本所民政課課員、民政課里幹事(工作指派社會福利館)任職派令，自發文日起生效。(11)110 年 10 月 14 日核發本所農觀課技士高毓瑄調陞為本所農觀課課長(工作指派本區布農文物館管理員)任職派令，自 110 年 11 月 1 日起生效。

(二)考試分發：公務人員職缺申請國家考試分發暨錄取人員報到。(1)110 年度特種考試原住民族三等考試：計經建課財稅金融職系課(A620020)、土木工程職系技士(A620030、A620040)、土木工程職系技佐(A620050)，農觀課地政職系課員(A630030)等，計 5 職缺。(2)110 年度特種考試原住民族四等考

試：計土地管理所地政職系助理員(A010010)1 職缺。

(三)職缺公開甄選：職缺外補甄選：公告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事求人)、高市府與本所網站。辦理 3 次公開外補甄選：(1)民政課綜合行政職系辦事員(A610100)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完成甄選，錄取新竹縣五峰鄉公所黃怡諠 1 員。(2)秘書室綜合行政職系室主任(A150010)於 110 年 7 月 27 日完成甄選錄取徐达瑚 1 員。(3)秘書室綜合行政職系課員(A150040)於 110 年 10 月 25 日網路報名截止，擇期辦理甄審委員會之面試作業。

(四)進用約僱人員：依程序陳報年度計畫、考試分發職缺之職務代理約僱人員計畫，俟市府核定後僱用。(1)依高雄市政府函報送本所暨清潔隊 111 年約聘僱人員續聘僱計畫案。(2)依高雄市政府函報送本所暨清潔隊 111 年約聘僱人員續聘僱計畫案。

(五)動態案：人員派代後陳報銓敘部審定資格。本所派代案計 5 件(育嬰留職停薪之回職復薪、外補與平調)等依規定報送銓敘部銓敘審定。

(六)職務歸系、職務註銷及修正職等。依程序報銓敘部副知高雄市政府。

(七)組織規程修正：依程序先報市府轉銓敘部轉陳考試院。

(八)退休、撫卹：依公務人員退休資遣撫卹法及其施行細則、公教人員保險法、公務人員考績法及其施行細則、公務人員請假規則。(1)本所農觀課課長高美圓於 110 年 7 月 16 日自願退休，經銓敘部核定退休在案。(2)本所秘書室課員林金枝於 110 年 7 月 16 日屆齡退休，經銓敘部核定退休在案。(3)本所退休前課長宋堃華於 110 年 4 月 20 日辭世，其遺族(配偶)遺屬年金申請書文件補齊後(居住國外遺眷證明書需經駐外使領館認證)，再報銓敘部核定後補發

(九)任用、陞遷、遷調：依公務人員任用法、公務人員陞遷法。(1)本所秘書室辦事員吳麗明調任本市新興區公所辦事員，於 110 年 6 月 1 日離職。(2)本所民政課里幹事謝巧孟調任本市立桃源國中事務組長，於 110 年 9 月 1 日離職。

(十)其他：辦理人事各項業務：公務人員考試、任免遷調、差勤管理、訓練進修、考績、俸級、獎懲、待遇福利、銓敘、退休撫恤、褒獎等法制事項。(1)每月 1 日至 15 日固定辦理：每月 10 日前退撫基金、公保、健保費用繳納。(2)每月 5 日前於 ECPA 人事業務網路系統填報：A4 調查表/進用身心障礙調查表與原住民調查表、D5 現有員額調查、「各機關撫慰金發放情形」、「各機關已審定退休案資料」、「各機關退撫基金繳納情形填報」；勞工局身心障礙定額系統。(3)每月 5 日前維護與 16 日以後修正公務人員待遇管理系統(AF)報送待遇校對清冊。(4)每月 15 日前彙報本所公務人員涉及刑案處理情形表。(5)人事處每月 10 日前員工缺額調查表填報，含職員、職工、約僱人員等。(6)生活津貼及其他給與報送。

九、圖書館館長何秀妹業務工作報告：

(一)管理業務：1.開館天數：78 天。2.進館人次：約 4,594 人。3.館藏書冊盤點。(1)統計期間 110 年 5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2)因應疫情三級警

戒，本館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高雄市政府公告及本區指揮官核示：於本（110）年5月18日-7月26日對外停止開放服務。7月27日防疫降二級本館恢復借閱（暫不開放閱讀區）；10月6日起訂人流容留數控管。(3)本館藏書盤點已完成90%，未完成部分持續努力中。

(二)圖書管理：1.館藏冊數。總數量36,436冊（含中文35,901、外文65冊、視聽 資料470件）。2.借書還書人數61人。110年5月1日-9月30日（5月18日-7月26日閉館）。3.借閱冊數71冊。110年5月1日-9月30日（5月18日-7月26日閉館）。4.新申請借書登記者3位。110年5月1日-9月30日（5月18日-7月26日閉館）。

(三)閱讀推廣業務：1.推廣全民圖書。2.圖書資訊徵集。3.圖書資訊。4.分齡分眾閱讀。(1)辦理主題展活動，展出特藏圖書計約10人次參觀（5月18日起閉館暫停活動）。(2)持續充實多元館藏滿足分齡分眾閱讀需求（上半年採購童書繪本及贈書計約60餘本；下半年度購置一般適齡中文書及贈書約65冊；新書47冊預定11月中旬到館）。(3)編目分類新書上架共讀者借閱。(4)本（110）年10月辦理小小兒童閱讀活動1場，對象為幼兒搭配說故事與小朋友互動，活動後贈小禮物獎勵參加者，計25人參加。(11月中旬辦理樂齡學習e起來活動，鼓勵轄區樂齡讀者終身學習一起享閱趣)。

(四)經費運用：1.經常門業務費-110年度預算807,000元。2.資本門-110年度預算230,000元。(1)業務費：含水電費、一般事務費等…支出431,351元結餘375,649元（執行率53%)。(2)資本門：含新書增購3萬元（已執行）及圖書館全銜施作20萬元（未完成)。執行進度因新冠肺炎疫情（圖書館閉館）之影響，原定活動暫延。

十、社會福利館館長謝志勵業務工作報告：

(一)低收入戶業務：受理申請、查調、審核、發文並辦理年底總清查。(1)一類：0人。(2)二類： 25戶80人。(3)三類： 11戶39人。(4)四類： 29戶134人。(5)申請仁愛卡核發：0件。備註:全區戶數65戶253人。

(二)中低收入戶業務：受理申請、查調、審核、發文並辦理年底總清查。補助戶內18歲以下健保費，核定22 人。備註:全區戶數16戶69人。

(三)老人福利業務：受理申請、查調、審核、撥款。(1)敬老卡申請核發：12件。(2)110年度九九重陽禮金：市府社會局補助本區新臺幣683,000元，符合資格長輩計611人。(3)禮金發放期間10月1日至10月29日止。(4)實際發放人數606人，實際發放金678,000元，經費執行率99%。

(四)身心障礙者業務：受理申請、查調、審核、發文並辦理年底總清查。(1)核定生活津貼：A.中度以上45人。B.輕度以下64人。(2)身障鑑定31件。(3)博愛卡（陪伴卡）1件。(4)持永久身心障礙證件換證者18人。

(五)單親兒少扶助及特境家庭業務：受理申請及初審並辦理年底總清查。核定生活津貼33戶48人。

(六)育兒津貼業務：受理申請及初審並辦理年底總清查。(1)申請 124 件。(2)核定 120 件。

(七)水質水量喪葬補助：受理申請審查撥款。(1)總經費 100 萬元。(2)核定 34 案，撥付 68 萬元。(3)餘 32 萬元繼續補助至年底。(4)經費執行率 68%。

(八)水質水量醫療救助案：受理申請審查撥款。(1)總經費 70 萬元。(2)核定 85 案，撥付 583,000 元。(3)餘 117,000 元繼續補助至年底。(4)經費執行率 83%。

(九)原住民急難救助案：受理申請審查撥款。(1)總經費 25 萬元。(2)核定 20 案，撥付 237,000 元，餘額 13,000 元整補助至年底。(3)經費執行率 94%。

(十)馬上關懷救助案：受理申請審查撥款。(1)經費由市府社會局補助。(2)核定 11 案，撥付 180,000 元。(3)依申請案件撥付。

(十一)水質水量電費補助業務：受理區內住戶電費補助陳核。(1)110 年總經費 5,000,000 元整。(2)已執行 4,060,471 整(1-10 月)。(3)餘額 939,529 元整補助至年底。(4)經費執行率 81%。

(十二)國民年金業務：辦理電訪、面訪、宣導及申請保費補助。(1)電訪：240 位。(2)面訪：110 位。(3)宣導：6 場。(4)申請保費補助：1 位。

(十三)災害收容及備災物質管理及採購：(1)社會局補助 12 萬元，已執行 99,300 元，餘額 20,700 元(執行至年底)。(2)經費執行率 82%。(3)本所編列預算 18 萬元，已執行 174,292 元，餘額 5,708 元(執行至年底)。(4)經費執行率 96%。

(十四)社區業務(文健站設備採購案)：(1)110 年度拉芙蘭里、復興里、建山里及寶山里等四個文健站設備採購案，市府原民會核定金額新臺幣 18 萬元整。(2)本館與市府原民會於 10 月 25 日共同驗收本案完畢，設備實支新臺幣 163,565 元整。(3)經費執行率 90%。最後一案：因為受疫情規定關係導致室內室外集會人數受限制，致使原本要辦理的父親節及九九重陽慶祝活動及各社區原本排定的活動案就為無期辦理，以上是社福館的報告，謝謝。

十一、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業務工作報告：

(一)權力回復：依民眾申請辦理。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所辦理筆數 70 筆，截止 10 月 30 日本所受理 179 筆，完成登記 167 筆，市府審查 0 筆，10 筆駁回，刻正辦理會勘 2 筆。

(二)租地續租：非原住民承租國有原住民保留地。本年度預計辦理 16 筆，現今完成 13 筆，依租約到期時間辦理。

(三)租地轉租：非原住民轉租國有原住民保留地。108 年度修訂法令，轉租僅限轉讓 3 親等以內，現已完成辦理 0 筆，依人民申請案件辦理。

(四)租金繳納：非原住民承租土地租金繳納。110 年度租金繳納於 10 月 15 日悉數通知完畢，租金收益約為 32 萬元。110 年度租金繳納於 10 月 15 日悉數通知完畢，租金收益約為 32 萬元。

(五)原住民保留地土地政策法令意見交流會：政策宣導。於 110 年 10 月 4 日至 8

日會同農觀課辦理，每里一場次。

(六)分割鑑界：為確立地籍線以及公有設施辦理分割避免私人佔有。本年度預計送件 20 件，目前本所送件 17 筆，待美濃地政事務所通知。

(七)補辦增劃編：現今為常態性業務。截止 10 月 30 日本所受理案件為 17 筆，駁回 7 筆，待會勘 8 筆，初審同意 2 筆，林務局同意 2 筆。美濃地政於 4 月份辦理複丈分割會勘為 38 筆，目前尚未出圖供本所憑辦，目前仍持續溝通優先出圖部分歷史租約案。

(八)其他事項：交辦事項。(1)針對少年溪溫泉及高中長老教會附近未登錄土地，土地第一次登記已辦理完竣，目前持續辦理查定提報及分割作業程序。(2)寶山藤枝部落建築用地規劃辦理砍草及土地分割完竣，目前撰寫計畫提報。計畫開放時間大約在 12 月中旬，這部份會一起先去作陳報。本土管所經費執行率請自行參閱，本所今年度編列預算 81 萬元，年終有追加規費 30 萬元，總計費用是 111 萬元，中央原民會大約補助 105 萬元，總經費 216 萬 3000 元左右，本所已支出費用 161 萬 4000 元左右(含規費 12 萬元)，這部份 5 月至 12 月份美濃地政於本週或下週會召開下半年度規費大約 20 萬左右，這我們會從相關業務費去作支應。土審會出席費因受疫情影響截至 11 月份本所辦理的會議有 7 場會依出席頻率於月底作陸續辦理核銷。另外我們電腦系統有一個可以看桃源區航照圖，這航照圖年份太過期今年有辦理更新但未完全辦理更新，因本區地圖大量所以會用逐年方式辦理更新，相關費用含器材費(今年幫土審購買會勘所需要的 A 篩和不斷電系統等器材)，今年 12 月 25-26 完成土審教育訓練計有 6 位委員(每位委員 3000 元)參加費用由此統籌支應；10 月份有法律訴訟案件(民眾申請案件召到懲處駁回)不符處分提交到行政法院，有養護費是中央原民會去作補助目前本所執行率大約是 74%。

參、主席王正國宣佈: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第五次會議紀錄(下里)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2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

地點：桃源里『拉馬里鼓橋』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今天的會議安排下里至桃源里拉馬里鼓橋會勘人民情願案件，希望公所會勘後擬出評估回覆陳情人，其次因那路段難行，行駛請注意安全，在此宣布散會後前往會勘地點。

肆、散會

下里會勘桃源里『拉馬里鼓橋』照片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
第八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5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宣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貳、主席王正國宣布：區公所謝區長、陳秘書、區公所所有單位主管、代表會所有代表及同仁早安，今天是高雄市桃源區代表會第二屆的排定議程，第 8 次會議，今天議題是區長施政報告，主席宣佈會議開始。請秘書報告今天的會議內容。

秘書報告：議程是第 8 次會議:第一個是區長施政報告含年度總預算，質詢情形請接受總質詢。第二個是 110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 125 審會總查。第三個是審查各課室預算，順序是主計室、秘書室、人事室、民政課、農觀課、土管所。

叁、區長施政報告及 111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和第一、二讀會審查

一、區長施政報告：

一、辦公環境改善及軟體的建置

(一)強化本所廳舍管理、為民服務熱忱積極接待的服務精神。加強美化辦公廳舍四周環境及員工宿舍修繕防水抓漏等，完善提供員工宿舍安全舒適環境，另外服務台設置茶水服務、休息沙發座椅以及血壓器，提供民眾量血壓及體溫。辦公廳舍裝設保全監視系統，以維護行政辦公大樓四周及同仁職場安全。

(二)設置 LED 電視牆即時傳遞訊息之政令宣達。

(三)因應疫情三級警戒，服務台、第一線承辦業務臨櫃台設置隔板以減少近距離接觸。

(四)為提高民眾服務滿意度，故建檔人民陳情案件以俾利管制與追蹤。

(五)本所簡報室已修繕完畢。

(六)本所辦公廳舍耐震補強工程已修繕完成。

二、強化內部控制、提升行政效能

(一)為提倡同仁身心健康活動，安排週一至週五下午 16:30 至 17:30 為自由運動時間。

(二)定期每三週召開主管會報、每二週各課室召開會報、每三個月召開員工擴大會報，藉此業務交流及檢視各課室執行率，並進行檢討與追蹤管制，有效提升服務及行政效率。

(三)要求加強同仁電話禮貌及應對得體，並嚴禁上班飲酒及酒後之駕駛行為，以免觸法傷人害己。

(四)為維護辦公紀律，勤惰管理及考核權責，人事會加強差勤管控、不定時查勤，確實督導同仁出勤狀況及上班秩序，以符合本市府及所屬各機關員工差勤管理要點之要求。

(五)因應疫情期間配合中央或地方疫情指揮中心執行防疫檢測及加強各里宣導，受疫情影響，故 110 年度各項活動停止辦理或延後辦理，目前辦理母親節表揚活動及全國布農盃射耳祭活動。

三、加強防災整備演練、強化災防應變能力

(一)為因應颱風及豪大雨汛期期間，於後山三個里實施各種土石流及颱風防災自主演練。

(二)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國內 COVID-19 疫情升為第三級警戒，為防止疫情擴大風險，自 5/15 起，因疫情並未趨緩，將隨時視狀況解除或延期

(三)本區設三處防疫檢疫站，目前所需人力需求及防疫物資採購經費，須以動支二備金方式勻支。

(四)目前有關 COVID-19 疫苗首波施打，本區 75 歲以上民眾已於 6/16-6/17 兩天施打完畢。第二波針對 65 歲以上至 75 歲以下民眾施打，依據中央及市府防疫施打政策，分年齡、分流等辦理，感謝衛生所鼎力協助，務必完成人人都能接種疫苗，並有效防止 COVID-19 疫情發生。

(五)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辦理【安心即時上工紓困服務計畫】，提供鄉親更多就業機會。

(六)高中里風雨球場已向中央原民會及體育署提報計畫。

(七)桃源區達瑪呼文化觀光場域空間改善工程規劃。

四、災後復建工程、觀光文化造景規劃、加強橋梁防護、農路改善及基礎建設維護

(一)高雄市桃源區綜合運動場跑道改善工程及桃源區綜合球場-施工中。

(二)110 年度舊社野溪護岸治理工程-(中央經濟部水利署補助)施工中。

(三)110 年度桃源區公所辦公廳冷氣更新工程-上網公告中。

(四)110 年區民代表會檔案設備購置及辦公廳舍修繕工程-規劃中。

(五)桃源區四社部落美秀台聯絡道路改善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訂約中。

(六)桃源區復興里清水溪吊橋重建工程-(中央原民會補助)規劃設計中。

(七)寶山二集團市集整建計畫，已由茂管處於 110 年規劃執行，包含蓄水池、停車場。

(八)二集團延伸特色道路規劃已送中央爭取經費。

(九)提送本區地方建設計劃林岱樺立委辦公室共十一件、九件核定，美秀台橋可行性評估及梅蘭二號吊橋於 110 年 7 月 12 日完成調查，建請原民會向行政院本部爭取經費。

(十)寶山里二集團部落市集已由茂管處規劃改建施工中。

(十一)寶山里二級入口意象及圖騰已施工完成。

五、加強輔導農民對產業管理及轉型、協助農民申請災損補助

(一)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扶植產業聚落案、高雄山籟愛玉原鄉愛玉產業聚落創新計劃。(110 年復興舊派出所微加工廠農業生產機具上網中)

(二)茂管處活化地方產業推動計畫-1.復興環保公園整體規劃 2.櫻花公園、市集規劃 3.寶山假日市集整體規劃。

(三)桃源區內綠美化工程完成規劃(勤和護岸、嘎啦鳳橋、建山入口及公所園地執行栽種植標案已簽核上網中)。

(四)少年溪溫泉已完成規劃送中央原民會經費補助。

(五)辦理 110 年度梅、茶農作物災損補助。

(六)少年溪溫泉中，目前仍與中央河川局協調可否開發事宜。

六、文物館傳承原民文化

(一)文物館服務項目：

1.培育文化傳承與推展人才。

2.強化館員專業及落實行政績效管理。

3.館務管理。

(二)文物館定期舉辦各項活動，辦理常設文物解說及定期舉辦策展展覽，有效活絡文物館營運，傳承原民文化進而帶動地方觀光發展。

七、圖書館推廣書香閱讀

(一)持續充實多元館藏，滿足分齡分眾閱讀需求。

(二)辦理各項主題書展。

(三)因應多元文化特性，透過分齡分眾辦理適齡的閱讀活動。

(四)推動社區行動圖書閱讀享悅趣。

八、清潔隊業務

(一)加強本區各里清潔載運、清運、消毒、垃圾分類、防治登革熱及環保清潔衛生之執行各項業務。

(二)加強各里宣導環保觀念、清潔隊員每年定期作健檢，以維護員工健康。

(三)因應 COVID-19 疫情三級警戒，定期執行全區巷道環境消毒。

(四)回收廠預定地目前由本所經建課協助請規劃公司計畫中。

(五)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每月定期實施環境消毒。

(六)為維護隊員執行公務生命安全，全隊出勤前接受酒測。

九、土地管理所業務

(一)爭取高中里設置風雨球場，經與高中長老教會協調無償提供，積極向上級提報計畫，刻正辦理相關行政程序。

(二)本區布農族祭儀場-達瑪呼文化遺址興辦計畫已完成。

(三)受理人民申請土地地目，鑑界、複丈類別等及辦理公共造產、區有地租地清查

(四)有關土地申辦各種項目，本所均依中央及市府土地法規程序辦理。

(五)補辦增劃編。

(六)拉芙蘭里已更正編定為-鄉村區。

十、社會福利相關業務

(一)辦理本區原民保險業務及急難紓困業務。

(二)編列社福預算補助區內原住民及非原住民之醫療、喪葬、電費等。

(三)本區轄內成立文化健康站共計八個站，提供給各里活動中心作為日照養護、推廣在地生活化及加強關懷照顧樂齡老人生活等服務。

(四)每年舉辦春節慰問金、九九重陽節禮金發放活動及母親節、父親節慶祝活動。

(五)向民間慈善團體爭取資源，每年邀請慈善團體至本區辦理寒冬送暖等活動，為本區邊緣戶及社福列冊人員爭取慰問金及民生物資。

(六)災害收容及備災物質管理，每季採購及清點本區各里災防物資，並每年向市府社會局申請戰備米 480 箱，5 公斤裝共計 2,880 包。

主席裁示：謝謝區長的施政報告，請接受代表會的質詢，請開始。

肆、王主席正國宣布：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伍、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 6 次定期大會
第九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二）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110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二第 9 次會議，111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 2 讀會審查。二審查各課室預算，順序是主計室、秘書室、人事室、民政課、農觀課、土地所，順序是經建課、清潔隊、社福館、文物館、圖書館。

主席報告：今天是代表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所排定的日程是 111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的審議跟表決跟審查。針對會議做討論，代表會先做第一讀會的表決，再討論第二讀會審查。現在要進行第一讀會。

貳、111 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一、二讀會審查：

第一讀會審查：中華民國 111 年度至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同意第一讀會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贊成的代表 5 票，第一讀會通過。

主席結論：經剛休息 10 分鐘討論決議，第二讀會擺在明天審查，代表會同意第一讀會審查，因此各代表要先回去仔細詳讀預算內容並各自私下與課室相關業辦人員詢問以免誤審，因此明天二讀會審查通過後再請主計報告。

叁、主席王正國宣佈:主席宣佈今天會議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十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7日（星期三）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111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二讀會審查，第二審查各課室預，順序是主計室、秘書室、人事室、民政課、農觀課、土地管理所。

主席報告:現在要進行同意二讀會的表決。

貳、111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二讀會審查

第二讀會審查：中華民國111年度至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同意第二讀會審查的代表請表決。

決　　議：同意的代表5票，第二讀會通過。

叁、審查各課室111年度預算報告順序

一、主計室吳主任佩芬報告：

一、**前年度計畫實施成果及決算辦理概況：(一)**前年度決算稅入合計2億8千3百20萬6千元。罰款及賠償收入2萬3千元。規費收入6萬8千元。財產收入2萬5千元。補助及協助收入2億5千5百61萬4千元。捐獻及贈與收入2千7百29萬8千元。其它收入17萬8千元。**(二)**前年度決算稅出合計2億7千6百46萬9千元。一般政務支出6千7百98萬2千元。教育科學文化支出1千8百28萬3千元。經濟發展支出1億5千6百46萬1千元。社會福利支出1千5百27萬1千零52萬7千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1千3百零6萬元。退休撫卹支出7百74萬5千元。補助及其它支出2百41萬1千元。(三)歲入歲出餘絀6百73萬7千元。

二、上年度已過期間計畫實施及預算執行情形：(一)上年度歲入截至9月底止分配數217,894千元，執行數171,431千元。罰款及賠償收入分配數100千元，執行數29千元。規費收入分配數10千元，執行數12千元。財產收入分配數60千元，執行數6千元。補助及協助收入分配數192,540千元，執行數146,331千元

。捐獻及贈與收入分配數 25,000 千元，執行數 24,906 千元。其他收入分配數 184 千元，執行數 144 千元。(二)上年度歲出截至 9 月底止分配數 264,856 千元，執行數 171,431 千元。一般政務支出分配數 85,713 千元，執行數 56,800 千元。教育科學支出分配數 24,010 千元，執行數 11,138 千元。經濟發展支出分配數 115,100 千元，執行數 15,894 千元。社會福利支出分配數 17,037 千元，執行數 13,042 千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分配數 18，621 千元，執行數 9,921 千元。退休撫卹支出分配數 4,156 千元，執行數 4,157 千元。補助及其他支出分配數 219 千元，執行數 209 千元。(三)歲入歲出餘絀 60,270 千元，本年度工程正在執行中，且尚未提出請款。

三、本年度施政(包含業務及工作計畫重點)：(一)施政目標及重點 1.加強基層工作之推行，辦理各項里鄰集會及活動，使基層民意得以受到重視，加速區經建之發展。2.繼續辦理基層公共建設，改善道路、橋梁、農路及公園社區綠美化，以發展觀光業務。3.持續辦理原住民保留地各項相關業務、發放各項社會福利津貼及急難救助等。4.持續推動垃圾分類、資源回收等環保工作，整頓市容環境，以提升區民居住環境。5.簡化人民申請案件流程，推行便民服務措施；加強圖書館及布農文物館服務功能，以實現書香樂香社會；辦理各項社教、體育、農特產業文化活動。6.辦理經濟部水利署核定本所 111 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二)總預算案歲入歲出核列情形：**歲入**部份計 185,962 千元。罰款及賠償收入 30 千元。規費收入 196 千元。財產收入 12 千元。補助及協助收入 162,757 千元。捐獻及贈與收入 22,963 千元。其他收入 4 千元。**歲出**部分計 196,150 千元。一般政務支出 82,561 千元。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23,945 千元。經濟發展支出 51,915 千元。社會福利支出 12,828 千元。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15,132 千元。退休撫卹支出 4,959 千元。補助及其他支出 4,810 千元。

四、其他必要之分析事項：本區財政收入由高雄市政府依地方制度法設算補助及中央補助編列，除基本維持運作經費及人事費外，一切建設經費均採量入為出原則，其能收支平衡。關於**收入編列**請各位代表翻閱第 20 頁，一般賠償收入編列 30,000 元。行政規費收入-證照費編列 15,000 元。使用規費收入-資料使用費編列 1,000 元。使用規費收入-場地設施使用費編列 180,000 元。財產孳息-利息收入編列 12,000 元。上級政府補助收入-一般性不住收入編列 1.高雄市政府補助山地原住民區自治基本財源 135,233,000 元。2.高雄市政府補助山地原住民區施政計畫及預算考核獎勵金 845,000 元。上級政府補助收入-計畫型補助收入編列 1.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原住民地區基本設施維持費 8,118,000 元。2.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公文雙語書寫計畫 50,000 元。3.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 250,000 元。4.高雄市政府民政局補助區公所辦理健保業務經費 299,000 元。5.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 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險工程 1,000,000 元。6.高雄市政府工務局養護工程處補助桃源區勤和至玉穗端緊急流籠設置工程 10,000,000 元。7. 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

務委員會補助110年度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5,962,000元。**8.**高雄市政府水利局補助110年高雄市桃源區防救災搶修搶險工程1,000,000元。捐獻收入-一般捐獻編列22,962,236元(高雄市政府核定111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經費)。雜項收入-其他雜項收入編列4,000元。以上是主計室的報告，請各位代表審議。

主席回應:謝謝主計把總預算及這年度含明年度的總預算案的歲出歲入核定情形作一個明確清楚的報告，針對主計的報告，各代表若尚有疑慮此時可詢問主計。請問歲入185,962千元和歲出196,150千元都在補辦預算裡面嗎?

吳主計答覆:對，在編列預算已經納到111年度總預算中。

主席引言:好，現在則請各課室作預算報告，請秘書室報告預算編列。

二、**秘書室吳主任美芳報告:**主席、區長、撒帽秘書、張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各課室主管好。以下是秘書室111年度預算案報告，頁數在38頁到46頁請大家翻閱。

第一部分一般行政-行政管理：綜理區務行政辦理文書、辦理公務品購置保管、現金出納及財產管理、研考業務；辦理歲計、會計、統計業務；依照人事法令辦理人事業務；依照政風法令辦理政風工作。辦理(1)111年度高屏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144萬236元整(收支對列)。辦理(2)111年度鄉(鎮、市、區)公所辦理健保業務經費29萬9,000元整(收支對列)。以下是細項的報告：**人事費**編列31,358,000元(政務人員待遇1,140,000元。法定編制人員待遇18，000,00 0元。約聘僱人員待遇1,092,000元。技工及工友待遇888,000元。獎金4,882,000元。其他給與536，000元。加班值班費860,000元。退休離職儲金1,698,000元。保險2,262,000元)。**業務費**編列11,159,000元(教育訓練費100,000元。水電費512,000元。通訊費350,000元。資訊服務費708,000元。稅捐及規費159,750元。保險113,891元(公務車保險、巡查員等意外險)。臨時人員酬金2,500,000元。物品1,403,356元。一般事務費4,201,066元。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405,412元。國內旅費375,000元。機要費118,125元。特別費212,400元)。**獎補助費**編列54,000元(獎勵及慰問54,000元)。

第二部份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辦公廳舍設備汰舊換新及充實各項設備。辦理111年度高屏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2萬2,000元整(收支對列)。細項的報告：**設備及投資**編列2,382,000元(房屋建築及設備費2,000,000元。機械設備費60,000元。資訊軟硬體設備費22,000元。雜項設備費300,000元)。以上是秘書室的預算報告。

三、人事室許主任正哲報告:

人事針對退休給付年終慰問金1名編列

29,000元、退休退職月退金給付編列合計3,120,000元；獎補助部分針對111年退撫基金之補助及挹注依市府函文有編列824,058元；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利息差額於110年1月1日優惠存款已取消，利息部份已沒有，在差額部份我們先暫時編列600,000元作為依據台灣銀行來文之後給付利息差額補貼的部份；**合計這科**

目編列 4，574,000 元整。翻閱 83 頁，針對撫卹給付部份也編列退休退職給付已故蔡明光撫恤金 1 年 35,000 元、月退已故宋堃華 111 年遺囑年金給付每月 17,500 元、月退已故宋堃華 110 年遺囑年金(編列 8 個月)每月 17,500 元；**合計這科目編列 385,000 元整**。以上是人事室預算科目。

四、**民政課謝課長仁正報告：**請翻開 47 頁，**民政業務管理**預算金額 17,632 千元。今年增加 2,710,000 元，因為我的想法很多，針對增加的部份我跟代表報告，在 47 頁退休退職給付這部分增加了 80 萬是針對區長卸任退職金(2 屆)，及第 49 頁編列 10 萬元為防疫業務相關經費、里鄰長訓練活動費 32,000 元，因為發現我們跟里鄰長互動不足宣導上不力，因此編這經費、另增編民政業務相關行政經費 250,000 元，因民政業務雜務多，於未有編列預算下之民政業務可自此支應；第 50 頁 增編 200,000 元為第 3 屆區長及里長就職活動經費、增編 20,000 元為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辦理政見發表會佈置及宣導費、增編 12,000 元為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之選舉人名冊公告閱覽工作費、增編 80,000 元為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選務相關作業費、增編 20,000 元為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各投開票所照明設備維修費、第 51 頁編列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候選人競選費用補貼款 350,000 元，以上是增加編列的部分。以下是跟去年度一樣平常需用費之編 列，**人事費**編列 6,062,000 元整(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3,360,000 元：為里幹事薪俸及加給、獎金 670,000 元：為里幹事考績獎金 270,000 元及里幹事年終工作獎金 400,000 元、其他給予 80,000 元：為幹事休假補助、加班值班費 540,000 元：為災害應變中心相關執勤人員加班費 400,000 元及里幹事不休假加班費 140,000 元、退休退職金給付 800,000 元：為區長卸任退職金(2 屆)、退休離職儲金 300,000 元：為機關負擔里幹事退撫金、保險 312,000 元：為機關負擔里幹健保費)。**業務費**編列 6,540,000 元整(水電費 141,000 元：為本區各里活動中心水費 15,000 元及本區災害預警廣播系統電費和本區各里活動中心電費及警報欠電費、通訊費 236,400 元：為里辦公處網路電路月租費及上網通訊費 38,400 元及災害應變中心衛星電話費 150,000 元和役政及健保業務和調解委員會辦公室通訊費 48,00 元、資訊服務費 50,000 元：為役政資訊系統養護費 18,000 元和里辦公處電腦及週邊設備維護費 32,000 元整、稅捐及規費 150,000 元：為繳納本區各里簡易自來水相關規費、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84,000 元：為調解委員出席費、一般事務費 4,998,600 元：為里幹事駐里事務費 240,000 元；母親節及父親節慶祝活動經費 200,000 元；鄰長文康活動費 165,000 元；調解委員文康活動費 21,000 元；里長報費 23,040 元；本區 T517 及 T518 路線公車式小黃營運經費分攤款 600,000 元；防疫業務相關經費 600,000 元；資深鄰長表揚 4,480 元；特優鄰長表揚 5,376 元；本區里、鄰長訓練活動費 32,000 元；調解業務經費 5,600 元；本所災害應變中心及配合各機關辦理防災教育訓練、研習、宣導及救災(難)等相關業務費 400,000 元；里長健康檢查費 128,000 元；里長保險費 120,000 元；里長健康保險費相關負擔款 230,000 元；役政業務經費 14,000 元；公墓管理業務費 16,000

元；辦理全區公墓除草環境整理等 300,000 元；民防團隊組訓經費 15,500 元；民政業務相關行政經費 250,000 元；潛勢危險地區特殊病患撤離派車交通費 70,000 元；配合本區後備軍人年度各項活動費 90,000 元；警察(義警)、消防(義消)人員冬防慰問品 100,000 元；鄰長交通費 936,000 元；第 3 屆區長及里長就職活動經費 200,000 元；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辦理政見發表會佈置及宣導費等 20,000 元；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之選舉人名冊公告閱覽工作費 12,000 元；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印製選舉票、選舉公報及投票通知單費 120,000 元；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選務相關作業費 80,000 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0,000 元：為本區各里辦公處廣播系統維護費 500,000 元；本區災防通訊設備(施)維護費 200,000 元；全區里辦公處維護費 80,000 元；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各投開票所照明設備維修費 20,000 元、國內旅費 80,000 元：為職員洽公及研習出差旅費；獎補助費 5,030,000 元：為補助各里簡易自來水管理委員會簡易自來水設施維修費 30,000 元；里長事務補助費 45,000 元；區長、區民代表及里長選舉候選人競選費用補貼款。**國民教育管理**預算金額 3,606,000 元整：為業務費 6,000 元、一般事務費 6,000 元：為本區國中國小及幼兒園(附幼)畢業生區長獎獎品 5,500 元；配合預算編列至千元增列進位數 500 元、獎補助費 3,600,000 元：為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50,000 元經濟部水利署 111 年度補助保護區內各學校舉辦活動經費(興中、樟山國小及桃源國中)、對學生之獎助 3,450,000 元：為經濟部水利署 111 年度補助保護區內國中小學童營養費 2,850,000 元；補助保護區內 111 年度考取公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學生獎學金 600,000 元。**社教及體育活動**預算金 14,310,000 元整：為業務費 11,210,000 元、一般事務費 10,910,000 元：為帶隊參加機關間體與競賽及民俗文化相關活動經費 300,000 元；辦理桃源區綜合運動場環境維護等經費 50,000 元；公文雙語書寫計畫行政費 50,000 元；辦理代表本區參加 111 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選手選拔活動經費 1,000,000 元；辦理 111 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等活動經費 6,500,000 元；辦理本區原住民部落會議行政事務費 10,000 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000 元：為桃源區球場及綜合運動場修繕維護費、獎補助 3,100,000 元：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450,000 元為補助轄內學校辦理歲時祭儀民俗文化活動或推廣原住民族自治活動費 150,000 元；補助本區各國中小一校一枝藝經費 300,000 元、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450,000 元：為補助拉阿魯哇文教協進會辦理 111 年度聖貝祭活動費 600,000 元；補助高雄市桃源體育會辦理體育相關活動經費 300,000 元；補助本區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歲時祭儀民俗文化活動或推廣原住民族自治活動費 200,000 元；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 900,000 元；補助本區教會辦理歲時祭儀民俗文化活動或推廣原住民族自治活動費 450,000 元、獎勵及慰問 200,000 元：為本區優秀體育人才等獎勵金。以上報告。

王主席引言：先休息 10 分鐘後，再繼續請各代表針對民政課預算報告作詢問。

貳、民政課業務詢問

叁、審查各課室預算順序：5.農觀課 6.土地管理所

五、農觀課張課長福雄報告：農觀課預算編列在第 65 頁，首先報告**農業推廣**預算金額是 2,390,000 元。業務費 1,590,000 元：為一般事務費 1,510,00 元流浪犬貓捕捉絕育相關配備或用品等費用 50,000 元；辦理本區農業產銷組織團體評鑑活動相關費用 100,000 元；配合全國射耳祭、聖貝祭辦理農業推廣行銷活動費 500,000 元；辦理區內(外)農特產品產業行銷推廣活動費 500,000 元；辦理產銷組織農民教育研習及觀摩計畫經費 360,000 元、國內旅費 80、000 元：為職員洽公及研習出差旅費、獎補助費 800,000 元：為補助本區農民農業設施及資材費。再來報告第 67 頁**觀光管理**預算金額 3,212,000 元。業務費 3,212,000 元：為水電費 12,000 元觀光景點公廁水費；一般事務費 3,100,000 元全區巷道、聯絡道、步道整建整修及除草整理清掃觀光景點及綠美化撫育修剪僱工費及林木採運費；300,000 辦理本區餐飲及手工藝培訓課程；800,000 元辦理櫻花祭南橫觀光產業行銷活動；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000 元觀光景點設備(施)維護相關費用。

張副主席詢問：先看 65 頁這邊編了配合全國射耳祭這名稱上還是要做一個確定，既然你匡列了是不是文字上我們把它確定修為配合本區辦理配合全國 111 年度射耳祭暨傳統競技，和聖貝祭文字上再作修正，500,000 元本席還是會擔心農觀課執行率部份。再看 67 頁辦理櫻花祭南橫觀光，這次我們是要辦在寶山吧不是南橫，是吧！所以名稱要修正過來，這部份你們注意一下。其他經費編列我原則上是沒有什麼問題，只是這二個部分名稱上要修正作一個明確比較好，以上。

主席裁示：經費預算編列你可能從中間接手所以也許無法達到各代表期先預期的效果，也不能把後果全由你承擔，之前為了 1,000,000 元全區環境綠美化要種樹，現在的預算執行率還是 0，當然這不能算是你的執行不周因為當時你還未任職農觀課，不過，後面的工作你還是要繼續努力去完成，因為你的經費滿大的所以我們會比較關注執行率。那農觀部份亦留置最後一天作全盤討論。請土地所作編列預算經費報告。

六、土地管理所謝所長鎮宇報告：代表會主席、張副主席、撒帽秘書及各位代表、本所區長及各單位主管大家下午好，土管所業務經費請各位代表翻閱至預算書 52 頁，**土地所**今年編列預算經費 3,143,000 元整。其中包含人事費用 2,280,000 元這部份土管所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編列下去；這裡比較按法定程序編列下去。請各位代表翻閱到 **53 頁**，本所今年業務費編列為 863,000 元，其中包含通訊費 8,000 元是本所專線電話費；稅捐及規費 300,000 元主要是付美濃地政土地複丈鑑界分割、移轉登記、權力設定等規費，相較於去年多編了 50,000 元；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08,800 元(包含土地審查委員出席費 80,000 元及土地審查委員土地會勘出席費 28,800 元)；物品 100,000 元為地政業務相關裝備及器材費；一般事務費 180,000 元辦理(土地審查委員原住民保留地審查業務教育訓練費 20,000 元、地政業務行政經費 60,000 元、辦理地政業務相關法律訴訟等費用 100,000 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12,200 元(包含空拍機等辦公器具養護費 32,200 元及土地地理

資訊圖資升級費 80,000 元)；國內旅費 54,000 元為土地管理所職員差旅費；目前本所辦理的區款是 863,000 元，以上報告。

叁、主席宣布： 王主席宣布今之會議到此結束。

伍、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議事錄
第十一次會議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吳佩芬、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宣告：出席代表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問候語略)

今是本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第十一次會議中華民國 110 年 11 月 18 日（星期四)，主席宣布會議開始，按照法定程序繼續審查各課室 111 年度預算審查，順序是經建課、清潔隊、社會福利館、文物館、圖書館，請經建課開始報告。

貳、各課室 111 年度預算報告

七、經建課柯課長志聰報告：代表會主席、張副主席、撒帽秘書及各位代表、區公所謝區長及課室主管早上好，本課 111 年度的總預算主要的業務分配在 66 頁、68 頁、69 頁、84 頁，請代表先翻開 66 頁**交通及路燈公園**管理主要編列經費 3,900,000 元整：為業務費含水電費 1,800,000 元全年度區內路燈電費及桃源區綜合運動場電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100,000 元含全區路燈維修及公園設施養護費 1,800,000 元及新增路燈線路費 300,000 元。請再翻閱 68 頁基層建設-**公共工程**編列經費 42,413,000 元整：為設備及投資分配於公共建設及設施費含本區各部落民生、道路及基礎環境環境之星舍與改善 3,218,000 元、辦理保護區內農路改善工程 5,300,000 元、桃源區琴和至玉穗端緊急流籠設置工程 10,000,000 元、翻

開 69 頁 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險工程(開口合約)1,000,000 元、辦理保護區內橋梁修繕工程 2,000,000 元、建山部落道路改善工程 5,962,000 元、110 高雄市桃源區防救災搶修搶險工程(開口合約)1,000,000 元、本區基礎設施、道路維護及小型零星工程 2,000,000 元、各里小型工程及設(備)施費 800,000 元、桃源區牆面圖騰美化維護工程(開口合約)1,500,000 元、本區道路、排水溝及基礎周邊環境經常性維修工程 4433,000 元、桃源區各里部落球場改善工程 3,000,000 元、桃源區各部落風雨球場及周邊電燈更新工程 1,500,000 元、桃源區各里部落路燈增設工程 700,000 元。請各位代表再翻開 **84 頁災害準備金**編列經費 2,000,000 元整：為預備金分配其他準備金之災害準備金提列數，這是依照規定級距比率去作分配的，以上報告。

高代表詢問：經建課的預算我沒有意見僅希望這些預算能確實於年度執行完成，以上，謝謝。

王主席詢問：69 頁路燈編列 700,000 元及 66 頁也編列 300,000 元，項目似有雷同。

柯課長答覆：回答王主席，這桃源新設路燈我們要跟台電申請跟線路費用，這些費用我們會請廠商代收然後我們再從 66 頁新設費用之預算核銷，這是新設線路費用跟 69 頁之 700,000 元沒有牴觸到。

王主席詢問：這是線路費我們的直覺是裝完路燈線路不是涵蓋在裡面嗎。

柯課長答覆：這不一樣，線路費用是屬於一個規費不是電路費用。

王主席詢問：那這 700,000 元下次則放在路燈管理業務內編列無須放在基礎建設內編列。

柯課長答覆：回答主席，這部分我有跟主計討論過，因原本去年是放在一起，主計認為新設是歸資本門，資本門是規定的，維護和線路費是屬經常門，所以主計認為還是放在資本門之基礎建設來去作設計會比較恰當，以上報告。

王主席回應：好，經建部分後續再問，請課長回坐，謝謝。請清潔隊報告

八、**清潔隊李隊長冠萱報告：**清潔隊預算報告在**第 74 頁至 84 頁**主要業務是環境業務-**環境衛生**編列經費是 15,041,000 元整。計畫內容有員工薪資待遇獎金、執行各項經常性業務相關支出，及 111 年度高屏溪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 145 萬元(收支對列)；人事費編列 10,517,000 元：包括法定編制人員待遇、二位約聘四等五等人員薪資、技工及工友待遇、獎金、其他給與、加班值班費(年假或連假清潔隊人員加班清運垃圾)、退休離職儲金、保險。業務費編列 4,524,000 元：包括水電費、通訊費、資訊服務費、稅捐及規費、保險費、臨時人員酬金、物品、一般事務費、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國內旅費。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編列經費 91,000 元：為雜項設備費之垃圾子母車(補辦預算)。在設施及設備部份我們有多一筆 50,000 元為資源回收廠大門鐵門裝設費，因為有民眾會隨意亂倒垃圾於資源回收場內，爰編列此經費，以上報告。

王主席詢問：一、資源回收廠大門公所土地僅占一點點，私人土地占多，裝設是

否會引老百姓爭議，是否先考慮怎麼處理以免造成民怨。**二**、一般事務費項下之繳納保護區內家戶一般廢棄物清除處理費預算這區塊應該也要常常宣導告訴老百姓我們區公所也福利區民在這部分的負擔。那各代表沒有意見的話請隊長回坐，**三**、垃圾場部分已佔私人土地幾年是否請公所這邊討論怎麼協調私人土地之占用，因為被占用的土地主人常跟我抱怨我的土地怎麼變垃圾場了，是不是要請地主寫一份同意借用書，我認為這樣會比較妥當，這後續就請公所找地主協調。

謝區長答覆：回應主席，這 kamihulai 的垃圾場我比較急，因為我也擔心這私人土地的占用，所以我交辦我們清潔隊及土管所馬上劃設之前教會鄉有地向上級單位提報計畫，因為林務局這邊也有反應希望不要把林地變為垃圾場，這部分我比誰都急，看看明年能不能兌現。至於大門我們會找地方人士含地主來討論怎麼處理，因為分類這地方也不能讓人隨隨便便丟放垃圾造成清潔隊員分類的困擾，處理有結果會再跟代表會報告，以上報告，謝謝。

王主席回應：謝謝區長補充報告，接續請社會福利館報告。

九、**社會福利館謝館長志勵報告：**代表會主席、各位代表及代表會秘書、公所 區長各位主管早上好，本館主要報告有二大項目(社會救助和社政業務)，請代表翻開**第 70 頁**，**社會救助**編列經費 2,050,000 元整：包含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金 250,000 元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保護區內區民喪葬費 1,100,000 元和補助保護區內區民醫療支出經費 700,000 元。請代表翻至 **71 頁**，社政業務-**福利服務**編列經費 10,778,000 元整：包含(1)人事費共編列 2,748,000 元，這是每年固定的編列請代表自行參閱；(2)業務費共編 5,680,000 元含水電費 5,010,000 元(供樂樂段避難處所水費 4,000 元、保護區內加戶電費 5,000,000 元、樂樂段避難處所電費 6,000 元)；資訊服務費 60,000 元供本館影印機租賃費；一般事務費 580,000 元(含儲備災害救助民生物資 210,000 元、各里避難處所防(避)災相關業務經費 200,000 元、辦理 111 年春節敬老津貼發放活動費 100,000 元、社政業務相關行政費 70,000 元)；國內旅費為本館職員差旅費 30,000 元；(3)獎補助費共編 2,350,000 元為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供辦理保護區內 111 年春節敬老津貼。春節敬老津貼這部分經上次的修訂辦法下修自 55 歲非原住民或原住民發放 2,000 元敬老津貼，活動前我們會先辦理公告，屆時請各位代表參加此活動，以上社福館的報告。

王主席回應：謝謝館長的報告，各代表沒有意見則請館長回座，因是例行性工作計畫編列則無詢問，接續請文物館報告。

十、**文物館高館長毓瑄報告：**主席、撒帽秘書、各位代表及區長、各位主管大家好，本館預算書報告在**第 62 頁到 63、64 頁**，預算業務工作計畫內容是原住民文物館人員待遇及業務相關經費及 111 年度原住民基本設施維持 99 萬元(收支對列)，111 年度**文物館管理**編列預算總經費合計 3,745,000 元整。項下包含人事費編列 1,310,000 元整其中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獎金、其他給與、加班值班費、退休離職儲金、保險等費用。業務費編列 2,425,000 元整其中包含水電費 90,000 元含

本館水費 6,000 元及電費 84,000 元；通訊費 108, 000 元含本館網路月租費 84,000 元及電話費 24,000 元；資訊服務費 90,000 元含本館資訊設備養護費 30,000 元及本館影印機租賃費；臨時人員儲金 1,180,000 元含本館駐館解說員 2 名薪資年終工作獎金機關負擔勞健保費及勞工退休金提繳；物品 55,000 元供本館辦公文具紙張、碳粉、油料及清潔用品等、一般事務費 799,000 元含本館辦理各項策(特)展活動 200,000 元、本館消防安全申報檢修費 60,000 元、辦理人才技藝培訓費 200,000 元、辦理文化教育推廣課程及研習費 100,000 元、文化志工訓練及觀摩活動 39,000 元、展場空間規畫費 100,000 元、文物維護相關費用 100,000 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3,000 元為本館冷氣、國內旅費 50,000 元含本館職員差旅費及解說元旅費。

王主席裁示：謝謝館長的報告，各代表沒有意見則請館長回座，我們先休息 10 分鐘後再繼續會議。

王主席宣布：會議開始請圖書館報告

十一、圖書館何館長秀妹報告：主席、撒帽秘書、各位代表及區長、各位主管大家早上好，圖書館針對 111 年度預算作業報告請大家翻閱至 **59 頁**，本館業務工作計畫內容為員工薪資待遇獎金及執行各項經常性業務相關支出，111 年度**圖書館管理**編列經費總計 2,232,000 元整。其中人事費編列 1,440,000 元含法定編制人員待遇、獎金、其他給與、加班值班費、退休離職儲金、保險等費用；業務費編列 792,000 元：其中水電費 90,000 元含本館水費 6,000 元及電費 84,000 元；通訊費 54,000 元為本館電話費及郵資費；資訊服務費 65,000 元為本館資訊設備及維護費；臨時人員酬金 210,000 元為本館環境清潔人員薪資、機關負擔勞健保費及提繳勞工推休金；物品 115,800 元為清潔用品等雜項購置 75,000 元及文具紙張、墨水匣碳粉、磁條等費；一般事務費 137,200 元含辦理各項閱讀推廣相關活動經費 100,000 元、訂購期刊 16 份 30,000 元及訂購報紙 7,200 元；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0,000 元為本館設備養護費；國內旅費 20,000 元為參加各項研習及推廣活動等旅費。請代表翻至 61 頁本館**建築及設備**編列經費總計 52,000 元整。其中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2,000 元為桌上型個人電腦(4 核處理器、RAM 8GB HDD900GB 或 SSD 200GB DVD-RW 21.5 吋液晶顯示器等(含)以上(含作業系統、IC 讀卡機、授權防毒軟體等)；雜項設備費 30,000 元為圖書購置。以上圖書館報告，謝謝。

王主席裁示：謝謝館長的報告，各代表沒有意見則請館長回座。謝謝各課室完成預算報告，辛苦各代表在這二天審查各課室的預算報告，三讀前有些文字修正必須要經大家決議才能進行三讀，因此三讀我們擺在明天進行是希望各課室能夠回去再看仔細預算書內容有否要修正的文字或數字，修正過後再進行三讀通過，因為是讀會請代表要全員到齊。

叁、王主席宣布：今日之會議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十二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19日（星期五）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主席報告：今所排定議程是110年度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第三讀會表決，表決前請各課室或各代表於二天所審查預算有否要特別再詢問或課室文字內容欲修正，請提出意見。

貳、各課室文字修正說明

一、**民政課文字修正：**本課修正部分在第56頁之一般事務費項下原文辦理代表本區參加111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選手選拔活動經費文字更動，改成：辦理111年度主席盃第二屆籃排賽活動經費。另外第57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項下之原文補助高雄市桃源體育會辦理體育相關活動經費也要做文字變更，改為：補助高雄市桃源區體育會辦理111年度體育相關活動經費。再來也是第57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項下之原文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改成：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111年度聖誕節活動費，以上欲作文字之變更。

主席宣讀原文修正文字：一、民政課第56頁一般事務費內之原文辦理代表本區參加111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選手選拔活動經費，修正文字說明：辦理111年度第二屆主席盃籃排球賽暨全國布農族射耳祭及傳統技藝競賽選拔活動經費。二、第57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原文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修正文字說明：補助本區各宗教辦理本區111年度聖誕節等活動費。三、第57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原文補助高雄市桃源區體育會辦理體育相關活動經費，修正文字說明：補助高雄市桃源體育會辦理111年度本區體育相關活動經費。

二、**農觀課文字修正：一、**第65頁一般事務費項下原文說明500,000元整經費配合全國射耳祭、聖貝祭辦理農業推廣行銷費用，修改文字說明：辦理111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及111年度聖貝祭活動農業推廣行銷費用。二、第67頁一般事務費項下原文說明800,000元整經費辦理櫻花季南橫觀光產業行銷

活動，修改文字說明：辦理111年度桃源區櫻花季觀光產業行銷系列活動，以上

三、**經建課文字修正：**第68頁基層建設公共工程，計畫內容111年度災害準備金12,000,000元補辦預算收支對列，修正文字內容：111年度災害準備金12,200,000元補辦預算收支對列，以上。

主席宣告繼續會議：現在要進行文字修正表決，1.民政課2.農觀課3.經建課，主席再唸一遍原文及修正文後請各代表表決。

叁、文字修正表決

一、主席宣讀民政課文字修正內容：(1)第56頁一般事務費內之原文辦理代表本區參加111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選手選拔活動經費，修正文字說明：辦理111年度第二屆主席盃籃排球賽暨全國布農族射耳祭及傳統技藝競賽選拔活動經費。(2)第57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原文補助本區各教會辦理聖誕節活動費，修正文字說明：補助本區各宗教辦理本區111年度聖誕節等活動費。(3)第57頁對國內團體之捐助原文補助高雄市桃源區體育會辦理體育相關活動經費，修正文字說明：補助高雄市桃源體育會辦理111年度本區體育相關活動經費。

表決：同意修正文字之代表請表決。

決議：修正文字通過。

二、主席宣讀農觀課文字修正內容：(1)第65頁一般事務費項下原文說明配合全國射耳祭、聖貝祭辦理農業推廣行銷費用，修改文字說明：辦理111年度全國布農族射耳祭暨傳統技能競賽活動及111年度聖貝祭活動農業推廣行銷費用。(2)第67頁一般事務費項下原文說明800,000元整經費辦理櫻花季南橫觀光產業行銷活動，修改文字說明：辦理111年度桃源區櫻花季觀光產業行銷系列活動

表決：同意修正文字之代表請表決。

決議：修正文字通過。

三、主席宣讀經建課文字修正內容：第68頁基層建設公共工程，計畫內容111年度災害準備金12,000,000元補辦預算收支對列，修正文字內容：111年度災害準備金12,200,000元補辦預算收支對列。

表決：同意修正文字之代表請表決。

決議：修正文字通過。

肆、三讀會

主席宣讀：中華民國111年度(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

表　　決：同意第三讀會通過之代表請表決。

決　　議：第三讀會通過。

伍、總表決

主席宣讀：中華民國111年度(自111年1月1日起至111年12月31日止)高雄市桃源區總預算(案)高雄市桃源區公所編。

表　　決：同意總表決通過之代表請表決。

決　　議：總表決通過。

陸、建議

張副主席建議：針對本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議程，因為各代表非常認真的審查這預算，以致我們的議程有延後的現象，本席建議請主席做最後的裁示後面尚有二次之會議，以上。

主席裁示：因為法定所排定 12 天會議到今天結束，但後面尚有總質詢、討倫提案、臨時動議、人民請願案、閉會，因此主席宣布延後二天等於 22 日 23 日(下週一、二)繼續開會，各代表有沒有意見，有沒有附議。好，有附議了我們就以舉手表決會議延後二天開議。

表決：同意延後二天之代表請舉手表決。

決議：本案通過，延後二天於 22 日(星期一)及 23 日(星期二)繼續本次會議以完成議程。

柒、主席宣布：今之會議到此結束。

捌、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十三次會議紀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星期一）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110年11月22號星期一第13次會議總質詢。

主席裁示：請各代表按照排定順序質詢，現在開始總質詢。

貳、總質詢

，

王主席回應：謝謝區長，謝謝陳秘書，謝謝各位同仁完成總質詢的質詢及答覆。

王主席裁示：請農觀課是否要檢討一下，為什麼申請很困難，你要想一下問題出在哪裡?要怎麼放寬?申請的辦法要調整。再來是民政課，下一個會期要提出布農盃的概算，還有一個公法人，像是部落會議的主席，要很明確知道權力及定位，都沒有聘書跟證書，這都要釐清。

叁、主席宣布：本次定期大會第13次會議到此結束。

肆、散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6次定期大會
第十四次會議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3日（星期二）上午9時

地點：本會二樓議事廳

出席：王主席正國、張副主席志誠、高代表清源、余代表金鐘、杜代表司偉、陳代表啟明

請假：

列席：謝區長英雄、秘書陳英敏、民政課長謝仁正、經建課長柯志聰、農觀課長張福雄、主計室主任陳俊豪、人事室主任許正哲、秘書室主任吳美芳、清潔隊隊長李冠萱、社會福利館管理員謝志勵、圖書館管理員何秀妹、文物館管理員高毓瑄、土地管理所所長謝鎮宇

主席：王正國

秘書：撒帽・伊斯瑪哈繕　　**記錄**：顏雲美

壹、報告事項

秘書報告：110年11月23號第14次會議，程序是:1.討論提案、2.臨時動議、3.陳情案、4.閉會。

主席引言：今之會議就這次的提案進行討論，公所提案討論完則換代表會之提案，再來是臨時動議，閉會。

貳、討論提案

一、審議桃源區公所提案：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　別：主計1

案　由：敬請貴會審議高雄市桃源區111年度總預算案。

決　議：第三讀會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　別：經建1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110年7月及8月豪雨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新台幣5,331萬7千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謝區長英雄

類　別：環保1

案　由：敬請審議本所「110年度11月份第二預備金計新臺幣9萬8千元整」動支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區長謝英雄
類　別：文物 1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補助本所辦理「桃源區文物館屋頂漏水修復處置」災害準備金計新臺幣 199 萬 2,600 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區長謝英雄
類　別：民政 1
案　由：敬請審議本所「高雄市桃源區雅你綜合運動場使用租借管理法」草案及「高雄市桃源區雅你綜合運動場使用管理須知」草案案。
決　議：本案保留
提案人：區長謝英雄
類　別：經建 2
案　由：敬請審議高雄市政府原住民事務委員會核定本所「110 年高雄市桃源區颱風、豪雨期間等災後原住民部落道路緊急搶修險工程(開口合約)」經費計新臺幣 200 萬元整，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區長謝英雄
類　別：經建 3
案　由：敬請審議原住民族委員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服務據點周邊及部落內公共設施改善(第三期 110-111 年)」110 年度第 2 次核定補助本所辦理「桃源區梅山部落入口意象興建工程(經費 160 萬)」、「桃源區復興部落故事牆整修牆面及美化改善工程(經費 397.5 萬)」等 2 案，擬先行墊付執行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區長謝英雄
類　別：民政 2
案　由：敬請審議本所「高雄市桃源區公所所屬風雨球場場地租借辦法」(草案)。
決　議：保留

二、審議區民代表會提案：

提案人：代表高清源
連署人：主席王正國、代表陳啟明
類　別：經建 1
案　由：建請於勤和里東川 1 號農路往高有明、顏喬治等數位農舍農戶路段裝設路燈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高清源

連署人：主席王正國、副主席張志誠
類　別：經建 2
案　由：建請於桃源里四社部落往少年溪美秀台路段裝設路燈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副主席張志誠
連署人：代表陳啟明、代表余金鐘
類　別：農觀 1
案　由：建請行政院農委會農田水利署協助本區興建灌溉設施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杜司偉
連署人：主席王正國、副主席張志誠
類　別：經建 3
案　由：建請公所改增設路燈一座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杜司偉
連署人：主席王正國、副主席張志誠
類　別：經建 4
案　由：建請區公所改善建山里綜合球場擋土牆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陳啟明
連署人：副主席張志誠、代表余金鐘
類　別：經建 5
案　由：有關寶山里二集團聯外道路往高山島支線，建請鋪設水泥路面 120 公尺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陳啟明
連署人：副主席張志誠、代表余金鐘
類　別：經建 6
案　由：有關寶山里二集團 2 號農路支線，建請公所協助施作「擋土牆、安全護欄」及「避車道 5 處」等安全措施，合計 200 公尺案。
決　議：照案通過。
提案人：代表陳啟明
類　別：經建 7
連署人：主席王正國、副主席張志誠
案　由：有關寶山里二集團第 6 鄰擬申請「興建排水系統」合計兩處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叁、閉會

主席王正國閉會致詞：

區長謝英雄閉會致詞：

肆、主席王正國宣布：

高雄市桃源區民代表會第二屆第六次定期大會會議為期14天，主席宣布會期會議到此結束。

伍、散會